

社會科學叢刊

農村合作社經濟概論

李寅北編著

正中書局印行

合新0012

華東區財政經濟委員會
合作社工作指導委員會

書位號數-----

登記號碼-----

MG
F302.2
14

社會科學叢刊
農村合作社經濟概論
李寅北編著



正中書局印行



3 2167 6906 1

丘序

合作事業之在中國，僅有鱗爪的發展。即在宣傳方面，亦是很不完整。處在內憂外患的極緊迫的情形之下，復興農村與繁榮都市變成極嚴重的問題。因為這個緣故，政府和人民俱感萬分的棘手，日日在頭痛醫頭，足痛醫足，沒有空暇去充分地為根本問題樹立基礎。比本年度的災患，其破壞力之大實令人不寒而慄。農村的痛苦，再倍於前。這許許多多問題和困難，誠非抄襲資本主義演習過的方式所能解決的。孫中山先生很明瞭此中的原因，所以特地的提出解決民生問題的方案，尤其是注重合作事業。可是二十年來，合作的事業不但很少成就，即宣傳的理論方面，亦少健全。無錫李寅北君有見及此，本其平日提倡合作事業的熱忱和研究的心得，著成農村社會合作經濟概論一書，於農村合作經濟方面為摘要的敘述，不能不說為吾國合作事業方面多一種宣傳，給研究合作事業者多一種參考。希望讀者看了李君的著作之後，引起合作的興趣和努力。

民國二十四年八月廿一日丘漢平序於上海中國經濟信用合作社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一
第一節	農村社會經濟學的意義	一
第二節	農村合作經濟學的意義及其背景	四
第三節	農村合作經濟學與其他科學的區別及關係	一
第四節	農村合作經濟學的內容或分部	一三
第五節	農村合作經濟學的理論與事實	一三
第二章	農村合作事業的種類	一七
第一節	消費合作	一七
第二節	生產合作	一九
第三節	信用合作	二一
第四節	利用合作	二六
第五節	購買合作與販賣合作	二八

第六節	合作社聯合會	………	三〇
第三章	合作社的組織	………	三三
第一節	合作社組織的原質	………	三三
第二節	合作社組織的分子	………	三四
第三節	合作社組織的方法	………	三五
第四章	合作社的責任	………	四三
第一節	社員責任的類別	………	四三
第二節	合作社聯合會的責任	………	四四
第五章	合作社的經營	………	四五
第一節	資本的運用	………	四五
第二節	社務的設計	………	四六
第六章	合作社的管理	………	四八
第一節	管理的意義	………	四八
第二節	合作社的管理人	………	四八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農村社會經濟學的意義

農村社會經濟學是合作經濟的一種，我們要研究合作經濟學，應當先明瞭農村經濟學的性質。

經濟學是一種社會科學，它研究的對象，大部分是人類謀生存或生活的種種活動的一種社會現象。經濟學既與農村二字聯在一起，當然它研究經濟活動的對象，是含囿於國民企業經濟學的範圍之內；如果我們叫農村經濟學爲『新經濟學』，也是名稱其實，無有不可的。

農村經濟學在普通的解釋上，專指農民耕種土地經營農業上一切的生產而言；所以農村經濟學，又有人視爲狹義的農業經濟學。其實這種的觀念，把農村經濟學的範圍看得太狹隘了。我們知道構造農村的要素有三：一是農地；二是農民；三是農業。那麼農村的經濟機構，當然是土地、農民、與農業三種生產要素的總和。農業經濟，不過僅僅是研究農村經濟內部農民耕種土地經營農業一部分的方法，卻不能算是整個的農村經濟。

土地是農民經營農業的泉源，爲農村經濟機構的基礎。土地的種類，平常是分爲山岳、高原、及平原三種。山

岳地帶，為高山深谷及山谷間的大坡地，在這種區域內，土地的可耕力很薄弱，所以不是森林，就是牧地。高原的地位，大概離海較遠，面積廣大，並為高山所包圍；在這種地方，因為受沙漠氣候的影響，土地內部的養力，是很缺乏，種植非常不易；大都數的人，都以遊牧為主業，間有集居於灌溉便利的區域者，但不很多；所以這種區域，除了少數的旱田之外，大部分的土地，都是一望無際的荒野。平原的面積，比了山岳、高原為大；它的地勢平坦，沒有多少傾斜起伏；這種區域，土地的精載力，可耕力，與養力是很豐富，農業也易於發達；因為港澳湖澤的紛佈，水田的面積很是廣大，再因交通便利之故，一部分的土地，成為宅地。

我們總結以上所述，土地的區別，可分五種：一是水田，二是旱田，三是山林，四是荒野，五是宅地。除宅地外，均謂農地。農地具有三種能力：一種是精載力，能夠生長植物，供給充分的空氣、水分、光線，與溫熱等的自然要素。一種是可耕力，將土地耕耘，使植物的根部蔓延伸長。一種是養力，含有種種的養分，以供給植物的吸收生長。土地還有三種特質：（一）面積不能任意擴張；（二）位置不能任意移動；（三）地力沒有盡藏。

農民是拿勞力來經營農業的人民，是農村經濟機構的第二基礎。概括說起來，農民可分為下列四種：

一 地主 凡有農業田畝五十畝以上而純靠收取田租過活的人，都可稱為地主。其中又可分為大、中、小三等階級。大地主占田畝百畝以上；中、小地主占田畝百畝至五十畝之間。其實地主的生產，絕非全藉勞力耕種土地而獲得酬報者。

二 自耕農 自耕農也可分爲三種：(一)大自耕農；以自己家族裏的人耕種自己的田地，然以田地太多，事實上不能獨自經營，乃雇用多數的農業勞動者來幫助耕種。(二)中自耕農；以自身和家族爲主，僅添雇少數工人於農忙時幫助一切；他們占有的田畝，約在十畝至三十畝之間。(三)小自耕農；純以自己勞力，從事耕作，原則上不用雇農，他們占有的田畝，約在十畝以下。

三 佃農 這類農人，自己沒有田地，他們依靠着耕種租來的田畝所獲得的利益以爲生。其中也還可以分成幾種：(一)完全租耕地主的田地者；(二)一方面租耕他人的田地，同時兼種自己一點的田畝者；(三)一方面耕種他人的田地，有時卻又在他處當作雇農。

四 雇農 這類農人，是純粹的農業勞動者。他們專靠血汗來維持生活，其中也可分成幾種：(一)專被雇爲長年雇工者；(二)應農業季節的需要，而被雇爲短工者；(三)農忙時作農村的雇工，農閑時兼爲都市的雇工者。

農業是直接利用土地，生產人類衣食住的原料的一種事業。平常是分爲主要農業及兼營副業二種。主要農業，再就季節的支配，又可分爲四種：(一)夏稻冬小麥的區域；(二)夏雜糧（粟、高粱、玉蜀黍等類）、豆類（黃豆、赤豆、綠豆等類）、冬小麥的區域；(三)夏棉花冬小麥或豆類或休閒的區域；(四)一年之中栽稻二次的區域。更因地理的氣候的關係，還可分爲五種：(一)終年經營蠶桑爲主業者；(二)終年經營畜牧爲主業者；(三)終年經

營林業爲主業者；(四)終年經營漁業爲主業者；(五)終年經營蔬菜、果植、花卉爲主業者。副業方面，約可分爲幾種：(一)兼營畜牧的區域；(二)兼營蠶桑的區域；(三)兼營蔬菜的區域；(四)兼營牛乳的區域；(五)兼營紡紗織布及其他手工業的區域。

第二節 農村合作經濟學的意義及其背景

『合作』的現象，確是社會現象最堪注意的表現。它，經由社會學者研究的結果，確定是由人類自私自利的心理，轉化爲服務犧牲的精神。如一羣工匠，在山谷中搬運砍伐倒的木材，如果不集合人類互助的服務精神，決不能完成他們特殊的事業的。社會上諸如此類的現象，似乎人類的各種活動，都不外乎是一種合作形式。所以有些社會學者，會以爲社會學所研究的重要部分，就在記述各種合作的方法與形式；其實這種見解，是容易發現錯誤；因爲合作運動，除人類在一致的目標同一的方法以內，決不能表現出合作運動具體的形式來。不但如此，而且還須由人類知覺的本能，明瞭這種動作是爲着要得到共同的利益而努力去完成同樣的目標的。否則倘若缺少這種知覺的覺悟，那麼這種合作運動，僅是一種暫時的情形，決不能永遠的持久下去。換言之，合作運動，是祇有一般經過社會化的人羣具有『同情』與『同類的覺識』者纔能成功的。

我們已經知道人羣的『同情』與『同類的覺識』，是合作運動所生之由；那麼合作運動的行爲，是社會的、

廣汎的並且是不能永遠的維持的。然因爲人羣在同一背景之內，所感受的刺激必然能起同樣的反應；這種反應的動作，便自廣汎的合作行爲蛻化而成具體的合作手段了。人類同一的背景，在複雜的社會裏，到處皆有；不過其中以人類的生活的刺激，反應上最爲顯明，因爲人羣在生下來便有物質的需要，人類生存的大部分，便是滿足此種需要的活動。我們稽考人類社會發達的歷史，便知道初民的生存，全依賴自然界的產物來維持；差不多費盡所有的時間與精力，以滿足他們最簡單的衣食住的需要。後來初民的智慧增長，知道利用自然的能力加大，他們的需要程度同時也隨着增長。但是事實上大部分的人羣，終日絞盡血汗，僅得溫飽；而一部分的人永遠休閒，反且養尊處優。這種現象，顯然是人類的需要程度不能做到平衡的反證；而造成社會病態的貧窮。我們考查貧窮的原因與貧窮發生的狀況，當然不是簡單的；我們此地限於篇幅，不能拿來盡量的討論，但是有幾件不可磨滅的事實，在討論這個問題時有敘述的必要。

一 自然的原因 我國歷來的貧窮，大部分是自然的原因；因爲我國爲農業國，農民當風調雨順的時候，雖然可以家給戶足，然一遇旱魃、河決、蝗災、風災、雹災、地震、疫疾與其他自然界的變化，則立刻就是餓殍載道；轉瞬之間，便可將一種熙熙攘攘的太平景象，變爲『饑人相食，死者過半』的人間地獄。這些災變，若利用現代的科學的發明，本來可以預防或者抵抗的；但是我國現在還不知道利用科學的發明，不注意支配自然的重要，所以時常要受自然災害的侵襲。如民國二十年度的全國大水災，共計被災田畝爲二萬一千一百六十餘萬

畝；被災農戶爲一千四百餘萬戶，損失金額爲四萬五千餘萬元。影響了八省的農田，八千萬的人口完全因水災而陷於貧窮。

（見中國銀行民國二十年報告書）

二 經濟的原因 貧窮是一個經濟的現象。我們要在這個現象方面研究貧窮的原因，必須考查那個社會裏的經濟組織情形，今試分述如左：

A. 財富與收入分配的不平等 一個社會裏有多少財富，全國人民有多少收入，財富與收入如何分配，都是與貧窮有重要的關係。社會裏的財富，係指田地、屋舍、機器、牲口、森林、船隻、鐵道、礦產等類的物品，拿來計口分配；每人名下應該有多少，便是每人的財富額。至於每人的收入，是分二類：一類是用自己的精神腦力與體力換來的酬報，一類是靠固有的財產得到的利息、租金、與利潤。然因爲一個社會裏大部分的財富，是爲少數人所有；那麼社會裏大部分的收入，因此也就爲少數人所囊括。而大多數的人羣，用腦力與體力所換到的，僅在極小部分的薪水與工資。這種差別數目所表示，便是貧窮界限的分劃。

B. 生活程度的影響 人羣因爲收入不平等的結果。一部分的人民便是不能獨立生存；這種不能獨立生存的現象，祇須從生活程度方面來研究。人類的生活程度，約可分爲七層：

1. 赤貧層 這類人物，是生活程度最下層的生存者；包含着各種乞丐、江湖而依靠他人的施濟而生活的

人。他們的衣、食、住三項都很缺乏；也沒有正當的進款。所以他們的生活程度最低，生存的背景是赤貧。

2. 貧苦層 這類人物，是包含着一切苦力、夫役、和無技術的勞工。他們大概都是依靠身體的力氣來賺錢，所以生活程度比較赤貧高些；因為他們有工資，不用去求人布施。但是他們的衣、食、住三項還很可憐！

3. 貧寒層 這類人物，包含一切小販及手工藝的工匠，和舊式小店中的夥友。他們對於衣、食、住雖不致有缺乏，但是僅可糊口；除了果腹禦寒而外，間直得不到人生的樂趣。他們的子女，也沒有受教育的機會。

4. 清寒層 這一類的人物很多：如中、小學校的教員，新式商店、工廠的職員，俗諺所謂「長衫黨」的人物，大半都屬於此類。他們的衣服比較整齊，他們的飲食比較充足，他們的居處也比較寬舒；而且除了衣、食、住之外，還偶然可有少許的娛樂和遊戲。他們的子女，並能得些初中的教育。

5. 小康層 這一類的人物大概是屬於專門職業的：如醫生、律師、工程師、大學教授等類，和新式工商業中的高級職員，政府機關中的祕書科長，以及工商業的主人，殷實的農家。他們對於衣、食、住，都得到充裕的供給；此外還有相當的娛樂和遊息。他們的子女，能得到高等教育。

6. 中富層 這類的人物大半是小資本家，工商業的經理，與政府中的上級官吏。這些官吏，本來應當屬於小康；但就中國的現狀論，頗有因為斂取不正當的收入，不僅止於中富的。

7. 大富層 這類的人物，在中國國內不多，大半是軍閥和亡清大夫；此外便是海外的華僑。

（參看商業雜誌第三卷六號李培恩著解決民生問題中的最低生活程度一文）

他們各人因爲身分、性質、職業、志趣、地位、背景以及其他種種的關係，生活程度便不能一律。

但是一個人最低的生活上所必需的衣食住三項，是無論如何要來維持的，因爲這是維持一個人的活動效率必不可少的程度。這程度可以稱爲最低生活限度，或者『貧窮線』。貧窮線是勉強來維持個人生活的，常有失卻其維持效能的危險，接着陷入貧窮的可能。在一個人的普通時候，貧窮線是不起什麼變化的，因此，貧窮的生活，雖也可能平平安安的渡過，如果不幸一旦因爲間接的或直接的人事猝變，那麼他們平日沒有儲蓄，也沒有準備，遇此兇年，便祇有束手待斃。

C. 勞力過剩 十八世紀產業革命後，企業組織，於焉不變。因爲經濟分配的不平等，社會上便有有產和無產兩大階級；有產階級常利用資本的勢力，用以壓迫無產階級。他們最顯明的手段，便是利用機器，賤買勞力。在機器發達以後，往昔拿家族爲中心的手工業，盡爲機器所剝奪；致勞力過剩，勞動者無以爲生。資本家利用時會，購買機器，開辦工廠；出低價購買勞力。由是資本愈積而愈富，貧者愈刻而愈窮。

三 政治的原因 我國人民的貧窮，在目前除了自然的原因以外，要推政治是最有力的原因了。因爲人民的生活永遠要直接的與間接的受政治的影響，所以不良的政治，常是貧窮的原因。日本有一個經濟學者名叫津村秀松的，曾謂國民經濟發展的要件有三：即自然、人口、及國家；在大部的經濟學者，亦認爲生產的要素

除了土地、勞力、資本及組織與管理以外，應當再加入良好的社會與國家的政治。他們把國家的政治組織，算作一個生產要素的意思說得很清楚。所以政治腐敗，人民便受苦惱；如地方治安的不備，人民便不能安居樂業的生活；公共衛生的不講求，人民的健康生活就大受影響；法治精神的不實行，人民的生命財產便沒有法律的保障；苛捐雜稅的繁重，人民便增加經濟生活的負擔；關稅的不能自主，帝國主義經濟侵略的勢焰，便無從抑制；濫舉公債，濫發紙幣，與濫鑄貨幣，便是無形中侵蝕人民的收入；諸如此類，不勝枚舉的惡政，都是加速人民貧窮的工具。

近代政府的職權擴張，除了徵收租稅與維持治安以外，又擔任着管理郵政、電報、電話、公路以及其他公用公共事業的職務，便是人民所經營的工業、商業及勞動狀況，也都為政府所規定，或取締與監督。最近，如政府交通部的明令：停止全國民信局的營業，在政府為要統一全國的郵政計，而全國境內將有十萬人失去職業，且陷為貧窮。

至於人民在不良政治組織之下，政府不特不能積極來盡他的改善職任，反且往往醞釀成許多殘害人民元氣的內戰。我們試觀近年來的農村，不是兵去匪來，就是匪去兵來。兵匪經過的地方，總是閭里為空。所以內戰的影響，是社會貧窮最有力且最速的原因了。

四 其他的原因 與人類貧窮有關係的其餘原因，要算是家庭的原因了。家庭從活動方面論，本來是

一個經濟的生活團體，它關於人民貧窮的原因，可分兩方面來說：第一方面是關於家庭組織的，第二方面是關於家庭教育的。

A. 家庭的組織

我國的大族制度，是特別的發展，尤其是在經濟的立場上，顯然是實行『共產』的。所以家庭中的各員，都有要求家庭維持他個人生活之權，所以生產者祇限於少數的『養家者』，多數的人，僅僅是依賴着祇知消費。結果，少數人負擔日漸加重，多數人的依賴性，也就日深一日。怠惰者，無能力者，便毫不努力力的寄生於家庭。要是家庭內幸而有一人作官，那麼其餘的許多人，便可憑藉着資緣的勢力，來佔據政府機關的位置。尸位素餐，坐領乾薪，所謂『一人登仙，雞犬昇天』。一旦所依的冰山倒坍，或養家者死亡，他們本來就缺乏謀生的能力，至此，不得不同歸於盡，便都踏入貧窮的境界。往往然大戶人家的子弟，流落為與臺走卒，甚之托鉢乞食。

B. 家庭的教育

家庭教育的不良，直接是影響到子弟將來的品性與職業。父母若耽於賭博，煙草，鴉片等的嗜好，兒童目染耳濡，長久也便養成賭博，煙草，鴉片等同樣的惡僻。父母怠惰，兒童也習於嬌養，日後便也缺乏振作有為的精神；對於職業上沒有忠於職守的志趣，前途就有失業株守的危險；社會病態的貧窮也因此而造成。

總之，貧窮是人類合作運動最有力量的背景；同時也是人類社會經濟刺激反應得最為明顯的事實。假使

我們利用人羣的『同情』與『同類的覺識』的本能，來改造人類同一背境的社會病態，使同樣境遇的人羣，得到生存上公平的分配或生活上平等的待遇。拿這種對象來研究的學問，稱爲合作經濟學。專就農村社會爲範圍，來研究農民貧窮背景的改革，使農民在經濟上得到公道的分配，這種學問，稱爲農村合作經濟學。

第三節 農村合作經濟學與其他科學的區別及關係

世間的一切科學，本來是相互關聯的。農村合作經濟學與其他科學，有或疎或密的關係；一如其他科學的與農村合作經濟學有或疎或密的關係。它們彼此間的異同，自然很容易看出來，但比較也有不易劃清界限的與有嚴密關係的，所以特別提出在下面，作一簡略的討論：

一 合作經濟學與社會學 社會學是研究由地理的、生物的、心理的各種要素的作用的進化過程中，所發現社會的起源、發展、結構、及其活動的科學。人羣間的互助行爲，如舉重或建築；約制行爲，如納稅或守法，都是社會學所研究的重要部分。但這些的社會現象，同時也在合作經濟學討論的範圍之內。不過我們仔細分析起來，廣義的合作行爲是社會的；狹義的合作運動是經濟的。前者爲研究人類社會各種合作動作的起源、發展、結構、及其活動的狀態；後者爲討論合作運動的手段、方法、經營、及其組織上的管理。這也就是社會學與合作經濟學的根本區別。

二 合作經濟學與經濟學

經濟學為研究人與人在財富上的關係的科學，是社會經濟行為的一種。它研究的對象如消費問題、生產問題、交易問題、與分配問題本來是與合作經濟學所討論的立場上，是沒有界限的。但是自斯密亞丹氏樹立個人主義的經濟旗幟以來，自由競爭的風尚大盛。由是利己致富的觀念日深一日，遂釀成現代經濟組織上紊亂的現象；接着，社會裏的財富分配，從此起種太不公平的起伏。但是社會經濟交換的條件，是以利益均衡為準則。經濟學所貢獻的抽象的理論，因為不能做到均衡利益的地步，所以還須提倡協合與互助的精神來協調；二者的性質，是相互為用的。

三 合作經濟學與其他科學

此外，合作經濟學往往須靠數字來幫助；如簿記、會計、及各種統計等類，這是合作經濟學與數學有關係。農業生產的改善，有恃於化學、物理學、生物學、森林學、昆蟲學、氣候學、土壤學、電學、光學、力學等類。農民合作觀念之有無，在合作運動的推進上影響頗大；這是合作經濟學與教育學有關係。地方自治的完成，端視合作、造林、識字、築路、保甲、衛生、國貨等七項運動的成績為論定；這是合作經濟學與政治學有關係。合作立法的有無，是以窺測國民合作組織的健全與渙散；這是合作經濟學與法律學有關係。近代合作事業的進展，必然尙免不掉檢討過去民間的合作運動的史迹；而同時又可以做將來的合作事業的參證，這是合作經濟學與歷史學有關係。

第四節 農村合作經濟學的內容或分部

農村合作事業的分類，普通是採取三種方法：一種是生產分類法；就是以共同從事農業上的生產爲目的，單純組織一個農村生產合作社。一種是農業分類法；因爲重視農業的緣故，另立農業合作爲一類，內分供給合作、製造合作、販賣合作三種的，或者分爲購買合作、利用合作、販賣合作三種的。一種是一般分類法；是拿人類的經濟行爲來做標準，可分爲三類：（一）消費合作；專研究人類消費經濟的合作組織。（二）生產合作；專爲研究人類生產經濟的合作組織。（三）信用合作；專爲研究人類交易經濟的合作組織。這一種分類，可以表示出一般合作經濟的原理、精神和形式等等。這種分類的形式，因爲同工業沒有異樣，所以又稱爲工業合作分類法。

第五節 農村合作經濟學的理论與事實

農村合作經濟學的內容，是兼顧理論與事實的。理論一方面的合作經濟學，是偏重於原理的；所以又可以叫做農村合作經濟原理。事實一方面的合作經濟學，是偏重於問題的；所以又可以叫做農村合作問題。不過理論與事實，原理與問題，是有相互爲因相互爲果的密切關係。因爲宇宙間的一切現象，是先有事實而後產生理論；或者先有問題而後產生原理。但是各種的原理或理論所具的特質，並不是永生不滅的；它們經過了相當的

時間，也就會被新的問題與事實所淘汰；往往產生出新的理論與原理來。不過在新陳代謝的當兒，舊理論或原理的特質，一部分總是頑固的留戀着；例如現代的信用合作社制度已經盛行全球，但是我們民間的集會、合會、標會、換會制度還沒有滅跡。這種現象在社會學上稱爲文化惰性。據社會學家的研究，它們所以能夠苟延殘喘的原因，不外乎是：（一）使用的習慣一時不易更換；（二）一般依靠他們號召者、謀生者、或牟利者的竭力擁護；（三）新事實的特質未能盡如人意。吾國民間合會制度的所以能在現代還風靡全國，也就是這個理由。由此可知我們研究農村合作的人，是須事實與理論，或問題與原理兼顧並重的。而更其不可忽略而不注意的，是先須注意農村合作的事實或問題；次須注意合作經濟的理論或原理。單就事實而不重理論的去研究合作經濟，必然是沒有新學理的發明；祇就原理而不重問題與事實而從事農村合作運動，其學說，必然是不能爲整個的國家民族所採納。

今試引近代的幾個合作經濟上的原理，來供作事實上的參考：

一 合作社是人的結合不是資本的結合 合作的起因，本由於一般受到經濟壓迫的人羣，共謀消滅以剝削爲生的資本家。他們是根據着人類的『同情』與『同類的覺識』的本能，借合作的手段來維護人類的公道。所以組織合作社最注意的地方，是在社員的人格；至於經濟的結合，不過借作消滅對方的工具。倘使組織合作社的觀點也重視了資本，那麼，未免是重蹈資本家的故轍，供作繼起的人羣爲消滅的對象；和合作社的宗旨

大相逕庭了。

二 社員地位平等 結社的目的，本來就根據互相爲原則；轉移經濟不平等的組織而爲平等。是含有民治精神的意義。所以凡是社員在社中的地位，當然是一律平等的；每個社員因此所占的選舉權，不論購買社股多少，祇以一權論。和其他資本團體的出資多少而定選舉權的絕對不同。

三 合作社爲社員而組織的 這一點是表明合作社所組織的立場，爲公義而非圖私利。本來社員爲謀生活的改善而結社，社乃爲實現社員生活的改善而組織；社員人人爲社盡力，社乃時時爲社員謀幸福。就社的本身論：本無組織的必要。社員能不顧私利而忠心爲社盡力，確切就是依靠了社的力量增加自己的幸福。故合作社的座右銘是『人人爲我，我爲人人。』也就是這個理由。

四 社員須具合作人生觀 貧窮的背景，是促進人類合作觀念的鎖鑰。倘若強合富有者而成社，那麼社的團結力必不健全；如英國的紳士合作即其一例，（參看王政文譯消費合作綱要）。因爲富有者的觀念，根本沒有同類覺識的本能，需要合作謀自救；所以對社必不肯盡心努力來經營。由是觀之，社員的合作人生觀是很重要的，沒有合作人生觀的社員，不必勉強去同他結合；即使結合了也要渙散的。在合作社的章程上，社員的入社與出社，完全自由，不加強制；也是根據社員合作人生觀有沒有的理由。

我們拿上面舉述的理論，引證到事實上去；必然會發生出許多的窒礙的問題來。這問題往往是和理論相

反的，甚且至非理論所可做到的。但在我們不能因產生問題的複雜，而置棄理論於不顧；這是從事農村合作運動的所不應該的。祇有從複雜窒礙的問題中，利用科學的方法，由觀察、描寫、和分析現象，以求彼此間相互的關係，而歸納到一種普遍法則；產生出新的學理來。

【本章問題】

- 一 農業經濟學是否就是農村經濟學？
- 二 試舉述它的理由。
- 三 合作的背景是什麼？
- 四 工人的工作也算是合作嗎？
- 五 經濟學與合作經濟學的區別何在？
- 六 一般分類法是怎樣的？
- 七 爲什麼理論往往是不應事實？

第二章 農村合作事業的種類

第一節 消費合作

消費合作社的種類，可以根據着人類消費經濟行為消費者的消費方法來區別。普通是分爲時間上的消費與目的上的消費二類。在這裏我們有簡略敘述的必要：

一 時間上的消費 時間上的消費，再就消費品被消費社員消滅的方法來分，又可分爲（一）立刻消滅消費品的效用，與（二）不立刻消滅消費品的效用二種。如飲茶、吃飯、服藥，及日用上的油、鹽、酒、糖、煤、炭等的必需品，是一用即行失去其消費品的效用，或原形的；這類消費品，是消費社員直接純粹消費而不能生產的。專就這種日用必需品而集合組織的合作社，在農村合作範圍內，又可以叫做農村物品分配合作社。至如社員使用的衣服、家具、建築房屋的木材與磚瓦、石灰等，是不會立刻毀滅財貨之全部效用的；這類消費品，是社員間接用空間來消費的。專就這種物品而集合組織的合作社，在農村合作範圍內，是稱爲農村物品供給合作社。

二 目的上的消費 這種消費，是含有用於生產的意義。本來，就經濟的原理論，消費的目的，沒有一個

人的消費行為是不生產的，不過是直接與間接的分別而已。如農民的買土地、置農具、購種子、耕牛、肥料等類，都是一種生產經濟的消費行為。農民集合這種生產經濟而組織的合作社，在農村合作範圍內，還可以分為二種：A. 農村購買合作社。這是集合輕農業生產經濟組織的合作社，如耕牛、豆餅、輕農業用具、農作物種子及其他用品，為社員個人能力所能購買，而集合共同的購買能力向外作大量的購買者。

B. 農村利用合作社。這是集合重農業生產經濟組織的合作社，如厚水機器、電力灌溉機器、電力碾米機器及其他重農業生產必備的機械，為社員個人財力所不能置辦者，即能置辦，亦毋需其大量的生產能力。於是集合共同的財力，購置重農業的機械，以供給社員共同的利用者。（以上二種農村合作組織，我們詳述於後面。）

據經濟學者的研究，以為消費合作直接的利益有七：

- 一 減少社員生活費；
- 二 減少奸商贗造假冒的弊病；
- 三 減少商人從中剝削；
- 四 減少廣告作用；
- 五 增加社員的生產力——農民購物，總是往返城鄉，於時間上很不經濟；
- 六 價格較高的如土地、機器，可由社的經濟來購置；

七 利潤歸還消費者。

倘若這種合作社辦理得好，日形發達，並有四種效果：

一 縮小中間人的數目；

二 社員自製自給，資本家利潤減少；

三 富人不易增加。

四 生產與消費平均，物品的供求率則不易發生變化，工人可免失業的恐慌。

但是在另一方面不能不注意的，也有好幾點：一、有害地方風化及社員身心的物品，如煙草、鴉片、嗎啡等的刺激品、麻醉劑或催眠劑，拒絕販賣。二、入社社員應向社中購買。三、勵行現賣制度。四、利潤分配，以消費率的大小作正比。

第二節 生產合作

農村生產合作社的種類，是根據農業上的生產方法為區別；通常的分類是有二種：（一）主要的生產合作，與（二）次要的生產合作。

一 主要的生產合作 主要的生產合作，在農村合作範圍內，可以叫做農業製造合作。這種合作社經

營的方式，宛如工廠一般；但是它不雇工人，所有的工人，盡是合作社入社的社員。所以它生產的方式，完全是拿社員的原料，使用合作社內的各種生產設備，與社員本身的勞力，加工製造。如集合社員種植的果樹，加工製成果漿與罐頭食品。集合社員的畜產，加工製成肉類與皮革等的消費品。集合社員的蠶繭，加工製成生絲或者織成絲織品。

二 次要的生產合作 這是輔助主要的生產合作而生產的一種合作組織。所以它的範圍很廣，舉凡是幫助主要生產而生產的事業，都可以歸併到這一類合作裏來。但是因為便利討論起見，可以歸成爲三類：

A. 販賣合作社 販賣合作社，普通是稱爲運銷合作社。它完全是幫助農業製造合作社製造成功的物品，用運輸、與交易的方法以介紹之於消費者。（關於販賣合作社的組織，詳論於後。）

B. 儲藏合作社 這種合作社，是代理社員物品的保管，擔保貸款，調節市場物品的供求率，及社員存寄品的精製、包裝、運送與販賣等業務；普通這種合作社，是由農業倉庫來兼營的。假使儲藏合作辦理的優良，據各方面的研究，其利益有五：一、農產物儲藏確實，沒有損傷耗折的損失；二、社員藉儲藏的擔保，得向合作社抵借資金；三、物品可應市價的看高而脫售；四、供求兩者，得藉此而平衡；五、就各合作社的儲藏數，可以得到精確明白的統計。

C. 保險合作社 這種合作社的作用，是依照『危險分擔』的原則來組織。如社員儲藏貨物的水、火等險，均

可由合作社承保，有時候是由信用合作社來兼營的。

無論主要是生產或次要生產的農村合作社，在我國獨立組織的是不多；推求厥因，不外乎是二種：（一）農村的手工業，被都市的機器工業歷五十年餘的侵奪，已淘汰得處於無形停頓。往昔的從事手工業的農人，或死亡，或被都市引誘去雇作勞工。（二）國人崇尚外貨心理畸形發達，致國貨工業無由發展；農村土貨工業全被抑制。

第三節 信用合作

人類的交易方法，可畫分為三個時期：

1. 物物交易時期
2. 貨幣交易時期
3. 信用交易時期

現代文明各國人的交易經濟行爲的活動，已脫不了信用的關係，所謂信用二字的涵義，究竟是怎樣呢？這可以分兩層來述明：

第一層從商品的關係來講：在現社會制度下；一面是商品的生產者，把原料加入人工，製造成熟貨。一面是販

買者，把生產者製成的熟貨，販賣給消費者。依交易的原則而論，販賣者向生產者取得商品以後，應該把等值的貨幣付給生產者；這樣交易就完成了。但是，自從信用制度發生以後，情形就不同了；當生產者把商品賣給販賣者的時候，販賣者須待至數日或數月以後，才把等值的貨幣償付給生產者。那麼我們要研究生產者爲什麼願意把應收的貨幣，予販賣者以時間上的通融，而自己擔負了相當的風險呢？這就是信用制度的作用。

第二層從資金關係方面講：一面是金融業收受社會羣衆的存款，擁有多量的資金；他方面是工商業需要相當的資金，才能運用自如。所以金融業必然找尋可靠的工商業，把收入的資金，充分貸放，俾謀殖利。工商業必求助於金融業得到資金的接濟，藉博利潤。但是金融業貸放的資金，大部分係收自存戶；負有到期或隨時付還的責任。因此，貸放資金的最高原則，便是安全；那麼，金融業憑什麼標準來確定安全的程度，而選擇他的主顧呢？那便是主顧的信用，信用程度好的便是安全，否則便是不安全。（參看申報經濟專刊第九十三期潘文安著中國徵信事業的

回顧與前瞻一文）

由上列二層交易方式看起來；人類交易經濟的信用行爲，是根據於「相信」與「信託」二原則間。一面以信用給人家，取得人家的財貨。一面收受人家的信用，以財貨給人家。所謂某人的信用好，便是某人有信用財貨給人家；人家願意收受某人的信用。某人信用不好，便是某人沒有信用財貨給人家；人家亦不歡迎某人的信用。由此可知，信用是一種財貨；不過是沒有形式而已。但就他的價值論，與有形的財貨是同等的；有時候它的威權甚

至在有形財貨之上。

農民的信用，是可以分作二方面來說：一種是信用幼稚；一種是沒有信用。這兩種農民信用的區別，絕然是相反的；農村信用合作社的組織與效能，祇能幫助信用幼稚的農民；於沒有信用的農民，組織上是根本無效的。以前我國有好多個農村信用合作社破產的重要原因，就在誤解農民信用的禍端上。因此我們在組織信用合作社之前，關於農民信用的解釋，頗有敘述的必要：

一 農民的信用幼稚 農民的信用，本來與農民的性質是相互的。據優生學家的分析，農民的性質，略可分為八類：（一）呆滯，（二）悠緩，（三）正直，（四）敦厚，（五）服從，（六）保守，（七）樸素，（八）富於信仰心。從這八種農民的性質來窺測，我們就可知道農民的信用不過幼稚，而不是沒有信用的。大概他們的交易程度，是滯留於貨幣交易與信用交易之間，甚且還有正在物物交易的時期。如以布易米，以米抵充工資的事實，還是屢見不鮮。他們最高的信用組織，僅止於『合會』。

二 農民的沒有信用 此類農民，顯然是農民本來的性質上發生一種變態；與原來的性質，判若兩人。這種變態的原因，大概可分二類：一類是關於遺傳的變態，一類是屬於非遺傳的變態。遺傳的變態，如父母的性質已被詐不堪；那麼他們的子女的性質亦屬狡詐不堪。非遺傳的變態，與父母是沒有關係的，完全是由農民的目染耳濡，及不良習慣，舉動強有力的誘惑所致，如農民的惡僻、竊盜都屬於此類。農民的性質既變換了態度，

當然是無從去挽回的；那麼在他們已經生長的信用萌芽，也同時隨着性質的變態而汨滅。這種人盤踞在農村是很多，並且是極容易蒙蔽我們的視線；稍一不慎，就有受他欺騙的可能。所以我們在辦理農村信用合作時，尤其在注意農民信用成分的眞確。

農村信用合作社的目的，是在幫助信用幼稚的農民的意義，我們已經明瞭。那麼關於它的組織，我們亦有敘述的必要；就廣義方面說，本來信用合作的組織可以分爲三類：一類是封建信用的合作組織；一類是平民信用的合作組織；一類是民族信用的合作組織。除民族信用的合作組織爲純粹的信用合作組織外，其餘的兩種，事實上僅是一種金融機關而已。現在我們在討論這問題時，有附帶敘述供作參考的必要：

一 封建信用的合作組織 這一類的信用組織是可以分爲新舊兩派：新派的勢力是包含銀團、銀公司、銀行、信託公司、儲蓄會及其他一切企業組織的金融機關。舊派的勢力是包含錢莊、銀行及其他一切舊式組織的金融機關。這種的信用組織，是拿一部分人的信用結合來做主體；對外界的信用很難接受。所以除外界將財幣存入外，它本身是不肯將財幣零星貸放。這種組織，非特農民不易接觸；即在社會上上次一等的人物，也極難與它發生關係的。

二 平民信用合作的組織 這類的組織是分有形式的組織與無形式的組織兩類：有形式的組織是包含典當、質鋪、押店、小錢莊及其他平民相互間經濟上通融的事業。無形式的組織是包含典借、高利貸借，及其

他平民間沒有組織形式的財管上的交換事業。這種的信用組織，事實上根本是沒有平民信用成分的，所以在平民要求借款的時候，它們必須要平民可靠的抵押品，或相當的保證人。不但如此，再因為它們利率的太高，條件的苛刻，在借款的平民，常是愈借而愈窮。

三 民族信用的合作組織 這是純粹的民治的信用合作組織，就其業務論，通常的是可以分爲三種：

(一) 信用貸款合作社；(二) 信託儲金合作社；(三) 信用兼營合作社。現在我們把這三種業務的性質，申述如左：

A. 信用貸款合作社 這純粹是一所農村的金融機關，對於社員，借與低利的資金。放款的方法，是可以分爲二種：一種是放給社員作流動資金用的，叫做工作資本。這種放款，金額是不大，時期也很短。一種是放給社員作設備資金用的，叫做創造資本。這種放款的金額是很鉅大，時期亦很長久。

B. 信託儲金合作社 這是提倡社員節儉，從事儲蓄的一種合作社。它可以吸收零星資金，供給農業上運用的需要。

C. 信用兼營合作社 這是由信用合作社來兼營其他業務的合作社。如信用合作社兼營社員的購買業務，就叫信用購買合作社。

總之，農村信用合作社與農村各方面都有密切的關係；如果信用合作社辦理得完善，其整個的利益有：

1. 養成農民儲蓄與節儉的美德；

2. 通融農民經濟的活動；
3. 保存農村現金，勿使流入都市；
4. 減少都市現金膨脹的恐慌；
5. 在兼營合作社，得利用科學方法，作農業上大規模的改造。

第四節 利用合作

農村利用合作社的業務範圍，我們曾在消費合作一節中討論過；至於它對於農民究竟有什麼利益，我們還沒有十分明瞭。利益二字的意義，便是改善過去的短處；那麼我們要明瞭利用合作社對於農民有什麼利益，應當先明瞭農民過去的缺點；但是我們在這裏所討論的缺點，是專指農民從事農業生產上的缺點，不涉及生產的缺點，我們這裏暫不討論。

農業上的生產缺點，事實上是很多；不過我們因為囿於討論範圍起見，暫時將（一）農作工具上的缺點，與（二）機器私有的弊端二種來舉述。茲將二種的短處，申述於左：

一 農作工具上的缺點 農民用以經營農業的器具，稱為農作工具；普通是叫做農具。本來『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農民經營農業，與做工是沒有異樣的。但是他們所使用的農具，如鋤頭、鐵耙、鐮刀、戽水車、獨

輪車及其他農業生產的用具，還是上古時代的遺物。這些農具，除了人力畜力來使用以外，再沒有別的方法可以使用；所以他們費了全部的精神與體力，所收穫的尚不足爲一個人的生活。至於說要大量生產來從事國際競爭，那是絕然辦不到的事情。

二 機器私有的弊端 近年來農具的製造，亦日漸改進；應用到機器動力的道路上去。但是這類改進的農具，斷非農民個人財力所能置辦。於是富農豪紳與一部分之投機農民，利用時會，出資金購買機器；從事農業生產上的剝削，農民無力與抗，祇有束手任其擺播。於是機器私有的弊端，愈演愈烈。如民國二十三年我國東南部大旱，尤以江蘇之宜興、溧陽、無錫等縣爲甚；三縣農民因需水灌溉青苗，於是紛紛向私有戽水機者，請求承包灌溉。彼等竟利令智昏，不顧公義而祇圖私利；不問自身的機器有若干戽水力量，所有來者不拒，濫包田畝灌溉。事後，天旱益甚，彼輩自知力不勝任，竟出一走了之。因此，由他們一人的私利着想，而不知遺害多少農田。

我們要使農民免除上述二種的缺點，便是農民得到的利益。農村利用合作社的組織，根本的對象就是在購置農民財力所不可能的機器，供給農民的利用；我國蘇、常一帶的農村，所辦的電機灌溉合作社，便是利用合作社的一種。在辦理利用合作社時，應該注意的地方是有三點：一、使用社中的機器，以田畝少的居先，數量同等的，用拮据或抽籤的方法來表決。二、須劃一社員農產品的質地。三、每個社員都應實習機器的技術。

第五節 購買合作與販賣合作

假使我們能夠把商人得到的利潤，用等級來分，那麼是可以分作四類：第一類，是大商人；第二類，是中商人；第三類，是小商人；第四類，是販子。現在我們把他們的盈利方法，敘述在下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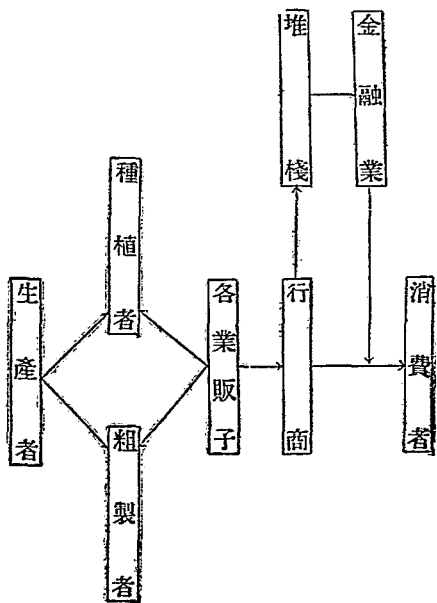
一 大商人 這一類的商人，是包含金融界、交易所、儲棧業等。他們盈利的方法，是有二種：一種是收取正當的利息、租金、與佣金等三種；一種是操縱市面，歛取非正當的收入。

二 中商人 這一類的商人是很多；各種牙行業、居間業、及各種批發店都屬於此類。他們除了正當的佣金，有時也有能力來操縱市面。

三 小商人 這種商人，都是以經營零售商店的為多。他們的能力是不足以操縱市面，所以他們的盈利祇有擡高物價；但是在擡高物價上的盈利，是不能來滿他們的慾望；所以時常行使贗造假冒的劣質物品來欺騙消費者。

四 販子 這種商人在較大的都市是不多見，他們都麇集於農村的鎮集上。他們雖然沒有操縱市面的能力，但是他們盈利的方式是格外的多，除了擡高物價與贗造假冒以外，還有一種是用改造度量衡的手術來作盈利的工具，通常是用大斗大秤來進貨，再用小斗小秤來賣給消費者。

我們從另一方面看他們不僅是向消費者層層剝削，即在農村的生產者，要將農產品達到消費者地方，他們亦可以居間作同樣的剝削。所以生產者同消費者相離的距離，真是遼遠不堪；這種情形從左表中就可以看出來。



我們要想減少農民被剝削的層次，當然是有兩種方法：一種是由消費者聯合起來，直接去同生產者攜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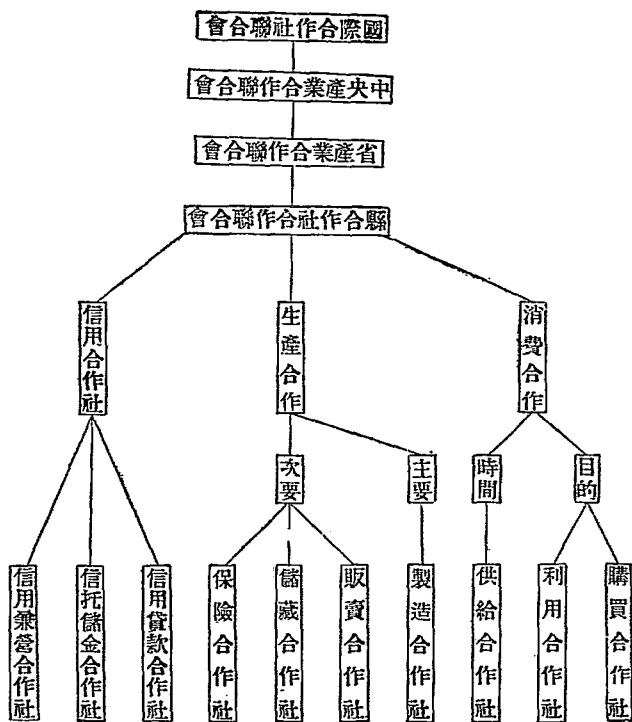
這種聯合的方式，在農村便叫農村購買合作社。一種是生產的農民共同聯合起來，直接去同消費者握手；在這種聯合的方式，在農村便叫販賣合作社。

第六節 合作社聯合會

人類的合作範圍，本來是沒有領域觀念的。所以合作社爲要增大它的效果，與達到發展全國的產業，各個合作社都宜有切實的聯絡；這聯絡後的具體名字，便稱爲合作社聯合會。聯合的方式，可分二類：一種是爲合作事業本身的便利，聯絡組織爲產業合作聯合會。如在同一地方的信用合作社，聯絡九個以上，便可成立信用合作聯合會，俾資金融的流通。販賣合作社，可以組織販賣合作聯合會，以便調查市場上的供求率，及直接將農產物運往海外。購買合作社，可以組織購買合作聯合會，可以將海外的必需品直接輸入，以供社員合作社的批購。生產合作社可以組織生產合作聯合會，創設聯合工場，從事大量生產。

一種是增高合作事業的地位而聯合的聯合會；它的組織，以每個地方爲單位。如以縣爲單位，則組織省區產業合作聯合會；以省爲單位，則組織中央產業合作聯合會；以國爲單位，則組織國際產業合作聯合會等，現在日內瓦的國際合作聯合會，便是以國爲單位的合作聯合會。

現在將本章所講各種合作社，列一系統表如左表：



【本章問題】

- 一 屬於消費經濟範圍內的農村合作社，還可以分成幾類？
- 二 保險合作的原理是什麼？
- 三 典當與銀行為何不能算為信用合作？試舉述其理由。
- 四 信用合作的原理是什麼？
- 五 利用合作是替農民謀什麼？

第三章 合作社的組織

第一節 合作社組織的原質

什麼叫做合作社的組織，在未說明這個意義以前，我們應當先瞭解『合作』與『組織』的區別。『合作組織』是由兩個意義不同名詞的結合，所以合作是合作，組織是組織，是各不相謀的，是不能混為一談的。合作的意義，我們在第一、二章裏面已經敘述過，此地可不必再講。那麼組織的意義是包含些什麼呢？組織是『聯合各種原質，來一致連貫的運用，以謀達到所需要的做目的。』但是原質是什麼呢？所謂原質，各種組織因為性質互異的關係，均屬不同。而在合作社組織的具體原質，據好許多經濟學者研究的結果，都認為一種是社員，一種是資本，一種是土地。——包括人類物質環境上所造成的一切，如『社址』——這三種原質一致聯合運用起來，於是就有所謂具體的合作社組織來產生。

但是人類並不是個個能夠循規蹈矩的。所以社員能否人人都來永遠維持這種合作組織，還是一個問題；不幸社員假使不情願再負這種維持的義務，那麼整個的組織，便發生重大的挫折。所以又不得不出一個保

障組織的辦法來。從積極方面講，要使一般組織的社員，都能團體化、社會化。從消極方面講，要限制組織合作社的社員的越軌行動，使不致妨害合作組織，隕越團體的範圍。所以經濟學者，認為組織的原質除了社員、資本與土地三種以外，更須產生第四種原質（章程）的必要。所以合作社的完全組織，是有四種：一、社員；二、資本；三、社址；四、章程。

第二節 合作社組織的分子

分子是每個組織的重要成分的單位，與原質是不同。合作社組織的重要成分是人，而不是資本。社址與章程，僅是組織成分上附帶的原質而已。由此，所謂一個健全的合作社，就在組織分子（社員）的健全，卻不在組織原質（資本）的多寡上。合作社是人的結合，不是資本的結合，便是根據這組織分子的理由。

組織合作社，選擇分子的方法，是大別為三類：（一）公開徵求法；（二）業務徵求法；（三）個別徵求法。這三種選擇合作社分子的方法，各有各的利，亦各有各的弊。現在略述於後：

一 公開徵求法 這種徵求合作社社員的辦法，是祇有五方面極普遍的限定，農民祇須不與這限定互相牴觸者，便可加入為社員。第一方面是關於國籍的，就是外國的人民不得參加為社員；第二方面是關於年齡的，就是不滿足二十歲的人民不得參加為社員；第三方面是關於職業的，就是沒有正當職業的人民不得參

加爲社員；第四方面是關於法律的，就是褫奪公權的，受破產宣告尚未撤銷的，禁治產，或準禁治產的人民不得參加爲社員；第五方面是關於社員操行的，就是有惡僻與嗜好的人民不得參加爲社員。這公開徵求的優點，就是能夠徵求到大量的社員，但是它的缺點，便是不能用此方法於合作社組織發起的時候。如果在合作社組織發起的時候，用此方法公開徵求，那麼，不良分子勢必乘機混入。倘若在合作社成立後徵求，不良分子即使要入社，必須要得到社員大會的通過。他們入社的機會，就比較少了。

二 業務徵求法 這是拿社員所經營的業務來做標準，而沒有地域的界限的。如豆餅購買合作社，便是拿社員消費的豆餅來做主體。

三 個別徵求法 這種辦法是在補充第一種公開徵求法的不足。在初發起組織的時候，是必需要利用此種個別徵求法來挑選社員的品質。這種方法，完全是不公開的，所以又稱爲選擇法。

第三節 合作社組織的方法

組織農村合作社的方法，是分步驟的；歸納起來，就可以分成五種：（一）觀察；（二）選擇；（三）籌備；（四）選舉；（五）註冊。現在我們按部就班的討論如左：

一 觀察 在農村裏面無論舉辦那一種合作社，第一先要調查這個農村，是否需要組織合作社；倘若

無此需要，那麼不必勉強組織。這步調查的手續，叫做觀察地方的合作需要，是從事農村合作運動第一步必須經過的手續。調查的方法，是可以分爲下列四種：

A. 觀察 我們依客觀的地位，把該農村的各種有關於合作運動的事實，加以分門別類的記載。如農民日用必需品，價格較都市太高；肥料及農具等品質過於低劣；這便是可爲舉辦農村消費合作與農村購買合作的準備。商人收集農產品的價格，儘量抑低；運輸的方法，感覺不便；農產品的品質，太嫌低劣；這便是可爲舉辦農村販賣合作、運銷合作、與生產合作的準備。農村當地，機器私有的制度畸形發達；這便是可爲舉辦農村利用合作社的準備。當地的高利貸借的風尚，是很盛行，農民借貸的且很擁擠；這便是可爲舉辦農村信用合作社的準備。我們舉一反三的推測，便可以明瞭該地農民所需要的是什麼。

B. 訪問 或許有時候因爲觀察的不盡不實，就不能不用訪問的方法來補充。訪問是須實地到農家去，用問答的方式來探求詳盡；但是以多數人的意見爲根據。

C. 徵求答案 徵求答案的方法祇可用之於農民程度較高的農村，在教育程度幼稚的農村是無效的。
D. 考據 考據工作，僅可視爲一種參考，不能引作實據的。如農村改進的計劃書等在報章上書籍間發見的，我們均須搜集保存。

我們在此處，須注意的問題；便是農村裏面的合作需要，並不是絕對沒有的。所謂農村沒有合作需要，是有

二種解釋：一種是農民合作觀念幼稚；一種是所舉辦的合作社不適合農村的原來需要；如某農村需要舉辦的
是消費合作社，我們決不能把生產合作社來代理。

二 選擇 選擇是接連着觀察地方的需要，而選擇合格的合作社的發起社員，是組織農村合作社的
第二步工作。選擇合格發起社員的方法，完全是一種不公開的個別徵求法。對於選擇發起社員的對象，須具有
左列幾種標準：

- 第一 公正
- 第二 聲望
- 第三 誠實
- 第四 樸素
- 第五 和善
- 第六 耐勞
- 第七 忍怨
- 第八 勤奮
- 第九 服從

第一〇 毅力

第一一 操行

第一二 思想

公正，是沒有自私自利的心理；聲望，是足以號召；誠實，是可以取信大眾；樸素，是可以感化社員儉約的美德；和善，是可以融化社員間的意氣；耐勞，是能夠苦幹；忍怨，是可以消弭團體間的無爲爭執；勤奮，是可以創造；服從，是沒有主觀；操行，是沒有惡僻與嗜好；思想，是能明瞭這種合作組織是能夠改造社會的。我們在選擇到這種才能的發起社員後，便再同他作個別的談話，使他們對於這種合作事業，能澈底明瞭其利益，並引起他們從事農村合作運動的志趣來。

三 籌備 籌備，就是組織合作社的事前預備。我們在徵求到合格的發起人以後，當然要預備來組織了。預備的工作最主要的是有三類：

A. 繼續徵求社員 這一種徵求的方法，還不能用公開徵求法；由發起社員負責選擇他們所熟識的親友，來加入這種合作組織。因爲慎重社員的人選起見，再組織一個「社員資格審查委員會」；由全體發起社員，共同審定社員的資格。社員資格的審定標準如左：

1. 必須是本鄉年滿二十歲的農人；

2. 做人誠實；
3. 品行端正；
4. 肯節儉；
5. 能勤奮工作；
6. 無不良嗜好；
7. 承認入社後能遵守社章，擔負各種責任。

B. 起草章程 章程是請求官廳所登記，得到法律上保障必備的東西，並且是合作社辦理一切事務與社防各種弊端的根據，所以非常重要。在起草的時候，章程上應該明白規定的，是有下列幾條：

1. 名稱 包括合作社的目的與責任，如『無錫第六區澥村鄉信用購買無限合作社。』
2. 目的 說明社員共同組織這合作社的宗旨。
3. 社員的責任 指社員所負的責任，如有有限責任、保證責任、與無限責任等。
4. 社員 指社員的資格及數量。（合作社法規定，合作社至少須有社員七人始能組織成社。）
5. 區域 指合作社營業範圍的面積。
6. 職員

7. 社股 社金單位的數目，與繳納股金的辦法（一次清繳或分次清繳）。

8. 社址

9. 贏餘分配 是指股份官利、購買紅利、職員酬勞、公積金、與公益金。

10. 損失分攤 普通合作社章程上，卻沒有明白規定。

11. 公積處置 普通逐年累積後，充足合作社基金，不幸遇合作社損失，即提出彌補。

12. 會計年度與營業報告 會計年度的規定，是視合作社的業務而不同，普通規定自一月一日起，至十

二月三十一日止，為一會計年度；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應結算一次，編製資產負債表、損益計算書即

損益表、與財產目錄表、送監事會審查後，報告於社員大會。

13. 社務規則 借款辦法、開會辦法、辦事細則、與記載各種簿記及根冊。

14. 存立期限 預定合作社的存立期限，如存立三十年、五十年等。

15. 解放與破產的規定

C. 決定社址 合作社是須有一個固定的地點來辦公，這固定的地點，就是社址。社址的地點，宜乎適中，便

於全體社員的集合；社中一切的佈置，以節儉整潔為要點；在農村裏能借本村的小學校，或公共場所最為合宜。

四 選舉

選舉是合作社成立的第一件工作，因為選舉後方始有負責來辦理合作社事務的職員。選

舉的職員是可以分爲二部分：一部分是執行委員，合作社普通是稱爲理事；一部分是監察委員，合作社普通是稱爲監事。因爲他們所負的責任不同，所以在選舉時的人選問題，是須萬分留意；大概理事的人選，應當注意的是謹慎細心，熱心公益，肯負責任，公正和平，熟悉農事，且擅長書算的才能。監事的人選，應當注意的是熱心負責，精明剛直，並不苟且的才能。

選舉的方法，因爲要得到全體社員的真意起見，須用不記名投票法；但在農村，農民的識字程度是很幼稚，那麼辦事員須先將候選人的名單，依次編列數字，如某人爲第幾號等類；在選舉的時候，由辦事員當衆先朗讀一遍，然後農民不能寫字的，在選舉票上祇須劃一數目符號。

合作社職員產生以後，理事應當組織理事會，互選一個理事擔任理事會主席，就是合作社通常稱的理事長；監事也應當組織監事會，互推一個監事擔任監事會主席。

五 註冊 註冊也可以稱爲登記，是合作社成立後取得法律上保障的必經手續。註冊的方法，是由合作社把下列的各種文件，每種備就一份，呈遞主管官署，請求登記：

1. 本社章程 經成立大會通過的章程，在章程後面須由全體簽字蓋章或畫押，表示承認遵守履行。
2. 社員名單 包括各社員的姓名、年齡、職業、住址四項。
3. 職員名單 包括各社員姓名、所任社內職務、職業、住址四項。

4. 社員繳納股金收據。

5. 請求註冊呈文 簡述組織經過及成立日期。

經主管官署核准領得登記證後，方始可算是一個合法的組織，法律上便承認他有法人的資格，可以得到法律上的保障。我們所謂的主管官署是有二種：一種是隸屬於行政院的市為社會局；一種是省為農礦廳或實業廳，沒有農礦廳或實業廳的省組織，那麼是屬於建設廳。

【本章問題】

- 一 合作社有幾個組織原質？
- 二 試述合作社組織原質與分子的區別。
- 三 『人人為我，我為人人』的口號的原理是什麼？
- 四 在合作社初發起的時候，為什麼不能公開徵求社員？
- 五 社員的資格是怎樣來決定的？
- 六 主管官署的解釋是如何？
- 七 試述一個合作社組織的步驟。

第四章 合作社的責任

第一節 社員責任的類別

我們把合作社社員所分擔的責任來分，可以有三種：（一）有限責任；（二）保證責任；（三）無限責任。今把它
的性質來敘述：

一 有限責任 有限責任，就是通常稱的有限責任合作社，或簡稱爲有限合作社；它的意義，便是社員對於合作社所負擔的責任，以繳納所認購的股份金額爲限；對於合作社方面的債權者，並不負擔任何責任的。假使合作社不幸破產而清理，那麼僅祇將合作社的財產充足抵償；各社員都不負擔合作社債務的責任。

二 保證責任 保證責任，就是通常稱的保證責任合作社，或者簡稱爲保證合作社；它的意義，便是社員對於合作社除了所負擔其股份金額的責任以外，還要負擔比如說相等於其所繳納的股份金額的責任。例如社員已經繳股金一百元，那麼保證合作社的社員，除了負擔已經繳納股金一百元的責任以外，還須對合作社負擔股金以外的一百元的保證責任。這種股金額外的金額，稱爲保證金額，其金額的大小，亦有一定的，所以

又可以叫做保證有限責任。

三 無限責任 無限責任，就是通常稱的無限責任合作社，或簡稱爲無限合作社；它的意義，便是社員對於合作社所負擔的責任，不以所繳納的股份金額而限制，對於合作社方面的債權者，有絕對清償合作社所負債務的義務。合作社不幸破產，而社中財產不足清償債務時，全體社員有連帶分擔其清償債務的責任。

第二節 合作社聯合會的責任

合作社聯合會的責任，祇有有限責任與保證責任二種。保證責任的合作社聯合會，它所負擔的保證責任，最高不得超過其社員合作社股金的總額。

【本章問題】

- 一 合作社的責任有幾種？
- 二 什麼叫做保證有限責任？
- 三 無限責任合作社的社員，當合作社在破產清理的時候是應該怎樣？
- 四 合作社聯合會的責任是如何？

第五章 合作社的經營

第一節 資本的運用

合作社的資本運用，是可以分做流動資本的運用與不流動資本運用二種。我們先將流動資本的運用來討論：

一 流動資本的運用 具體一點講，流動資本，便是合作社的現金；在它的運用方面論，還可以分爲三種：1. 消費合作社的資本；2. 生產合作社的資本；3. 信用合作社的資本。

1. 消費合作社的資本 消費合作社的資本，主要的運用是進貨，所以一個消費合作社的進貨問題，與該社的資本運用上是有關係的。在進貨的時候，必須要量力而行，如果資本不足，多進貨物，那麼就要起週轉不靈與業務擱淺的危險。但在資本有餘的時候，進貨也不可不慎重的考慮，因爲大宗的進貨，第一是要顧到消費者與購買者消費量或購買量，以防呆銷。第二多進貨物，須防意外的事變及物品變質。第三保管的貨物愈多，所擔負的風險愈大。所以在進貨上對於資本的運用，在資本不足的時候，應當力持緊縮；在資本充裕的時候，應當

力戒浮濫。

2. 生產合作社的資本 生產合作社資本的運用，是為農作時令所圍制；所以在事前，須為一種籌劃的預備。如初夏絲繭上市的時候，那時候資本的需要必增；有時候為調劑物價起見，合作社的資本需要亦必然是大增。我們所以必須要根据了過去的經驗，來調劑生產合作社資本的供求。

3. 信用合作社的資本 信用合作社的資本供求，通常與生產合作社是相反的，在農村青黃不接的時候，合作社資本的借出額是^大，反之就比較清淡。事實上辦理信用合作社須注意的問題，便是市上銀根的緊鬆；因為信用合作社資本的運用，與銀根是有密切關係的。

二 不流動資本的運用 不流動資本是指合作社的機器、建築物、用具、及社員集合的原料與補助原料等類。此類資本的運用，最主要的須注到『物力』的使用；例如耕種一塊農田，它第一年的地力是最豐肥，第二年就要次之，如此永遠的耕種下去，地力便一年一年的減退，這種減退的學理，在經濟學上稱為土地報酬漸減律。那麼我們務須根據着物力報酬漸減的原理，來調節使用的方法。這種調節的方法，就是不流動資本的運用方法。

第二節 社務的設計

我們知道一所商店的能夠逐年擴充，是全靠經理人的設計有方。合作社的組織，雖然與商店絕然不同，但是要求合作社的社務發展，設計是不能廢棄的。設計的動向，本來是出於一方面的：第一方面為要達到適合農村需要而設計的，例如某農村合作社為擴大業務起見，舉行徵求社員，全是以合作社做主動，農村做被動。

第二方面為農村需要適合而設計的，例如某農村合作社規定社員數量為一百人，但事實因某農村的需要，參加的社員已超過一百人，於是該社設法擴充，這是以農村做主動，合作社做被動。

在以合作社做主動的設計，稱為『反設計』，因為設計後是否正能適合該農村的需要，事實上尚不能逆料，所以反設計是理論的，卻不是事實的。在以農村為主動的設計，稱為『正設計』，因為農村的實際問題，正適合合作社的設計材料，所以正設計是問題的而不是理論的。在效果上正設計較反設計為優勝。

【本章問題】

- 一 消費合作社的資本是怎樣運用的？
- 二 信用合作社的放款為何與生產合作社資本的運用，是處於相對的地位？
- 三 不流動的資本是什麼？
- 四 試解釋正設計與反設計的定義。

第六章 合作社的管理

第一節 管理的意義

我們要明瞭合作社的管理，應當先明瞭管理是什麼？我們如果能夠把企業上的管理來引證，便可以瞭解合作社的管理意義了。

據經濟學者的研究：『一種企業的管理問題，就是集合若干足以產生利潤的原子，及合併這些原子去指揮運用，使它們產生最大的利潤。』簡單的說：管理就是企業的指揮，所以沒有適當的指揮方法，便是管理無方。由此我們可以明瞭以前農村合作社的精神渙散，大部分的原因，是由於沒有適當的指揮。

第二節 合作社的管理人

我們既然明瞭管理是企業的指揮的意義，那麼我們必然要想到誰來指揮這種企業；這問題便是我們所要討論的合作社的管理人。合作社的管理人，就數量上論，是因合作社範圍的廣狹而沒有一定的；但是在管理

人的組織系統上，總不能脫離下列四種：（一）主腦部管理人；（二）幹部管理人；（三）支部管理人；（四）管理人的管理人。現在我們分別把他們的指揮地位敘述於左：

一 主腦部管理人 合作社主腦部的管理人，是本社最高級的人員；如理事長、經理、副經理等都屬此類，舉凡運籌幟幄，發佈命令，計劃營業，指揮工作等，都是他們的事務。

二 幹部管理人 這類人員是包含各分部經理與主任等；他們的工作，是介於主腦部管理人與支部管理人之間，一面對支部管理人負責監督指導之責；一面復承受主腦部管理人的指導與監督，承上接下，溝通指揮。所以他們的工作，都是在執行主腦部管理人所計劃的事務。

三 支部管理人 這是腳踏實地的工作人員，如各科的科長、各股的股長、幹事等，都屬於此類。

四 管理人的管理人 無論一個什麼合作社，這種管理人的管理人是不能缺乏的，最普通的，便是監事。在範圍較大的合作社，是有巡察員與稽查員的設立；他們的工作，專在監督管理人欠妥與失當的地方。

第三節 合作社管理組織的種類

合作社管理組織的種類，是可以分為三種：（一）系統組織管理制；（二）分部組織管理制；（三）委員組織管理制。我們現在分別論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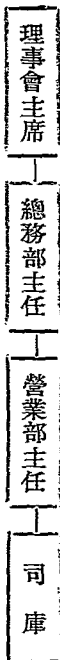
一 系統組織管理制 農村合作社系統組織管理制，宛如軍隊中的師、旅、團、營、連、排的組織制度，所以又可以叫做軍隊式，因為它的指揮方法，好像軍隊一般，有層層迭迭的階級。這種組織，有三點最大的長處：

第一，組織簡單，頗適合於初創的農村合作社。

第二，管理便易。

第三，責任顯明，不致有互相推諉的弊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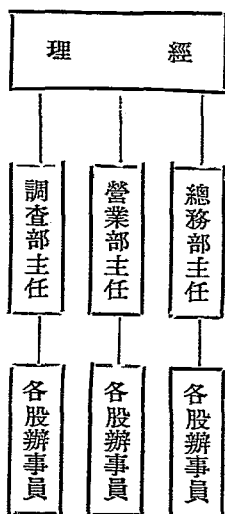
但是，它的缺點，也有三點：一、缺乏經濟的分工制，在規模較大的農村合作社，是很不適用的。二、違反合作組織的原理，因為合作社是一種民治精神的團結，所以處處地方都以互助平等為原則，這種系統組織的管理，往往有趨向專制獨裁的途徑，來汨滅民治精神的本質。三、主腦部管理人的責任過大，因為他精力有限的原因，常常有鞭長莫及的地方。所以簡單的說：這種組織，全然以各部分的工作，蝟集於一個人，或者一部分人的身上；除了少數規模不大的農村合作社來採用外，一般的合作社是不採用的。這種組織的系統，可由左圖來表示：



二 分部組織管理制

我們在前面發現系統組織管理制的大弊病，就是在管理人的運用職權，不能與合作社的發展相稱相應；當合作社社務擴大事務增多的時候，那麼一個各方面都好的人才，試問從何處去

找得？即使找到了這種才能的人才，那麼他的精力是有限的，必然是不能永遠來管理社務的；況且在事實上，決不能同時做各方面的工作。因此我們不得不想出一個補救的組織來矯正系統組織管理制的缺點，這種補救的組織，就是分部組織管理制。分部組織管理制的方式，便是由一部分專門工作的職員，對於他們本部所有的各種工作，有絕對指揮之權。這種組織，又可以稱為橫式組織。簡單的說：就是按照事務的性質分為若干部，每部祇管理某種事務的辦法。就它的長處論，約略是可分四點：一、可以培養專門的人才；二、每部因在集權的管理之下，指揮的效能，都非常精練，工作故能合作進行；三、在社務擴大，事務增多的時候，管理的部分得隨時增添，以專責任；舊有的部分，不致受絲毫的影響；四、工作的方式一致。這種組織可由下表來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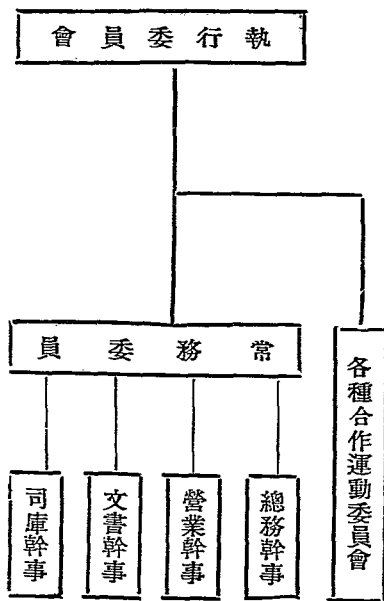


三 委員組織管理制

系統組織管理，是一種任意的和貴族的組織，主腦部管理人，不問有才能與否，可以任意表決營業的方針；關於合作社前途的成就與失敗，是一個重大問題。分部組織管理，雖然現在的合作

社都風靡探行，但是在幹部與支部管理的地位，尚缺一種絕對的建議執行權，似乎在民治組織的團體裏，是不應該的。那麼委員組織管理制，也便因此而產生；不過這種組織，現在能採行的農村合作社，是不很廣，它的原因，因為農村合作社採行了此種組織，往往是增多糾紛與延誤社務，所以農民都認為這種組織是失當的；其實他們這種見解，未免帶些誤會；因為無論是一種任何的組織，都有它一個相當的存在，如某種組織適當於甲地，而同時未必能適當於乙地；在適當於乙地的組織，同時也未必適當於甲地。委員組織的不適用於我國的農村合作社，也就因為我國農民的常識

不健全，不能來表現民治精神團結的理由。所以我們現在並不是要勉強農村合作社來採行委員組織管理制，不過要使農民了解委員組織是一種民治組織的意義，不致再有所誤解而已。它的組織可由下表來說明：



【本章問題】

- 一 試舉述一個妥善的管理意義。
- 二 合作社管理人有幾種？
- 三 系統組織管理制的缺點在什麼地方？
- 四 管理人的管理人在合作社所處的地位是怎樣？
- 五 現在普通的農村合作社大都採取的什麼管理組織？

第七章 合作社的理財

第一節 合作社理財的意義

什麼叫做理財？簡單的說：第一是如何集合財富，以供需要；第二是如何分散財富，以合需求。如一個國家，政府善於理財，百廢可以并舉；國庫空虛的政府，它一定不容易建設出有利於民生的事業。那麼從事研究這理財的問題，通常是稱爲財政問題。合作社雖然是一個人的結合，理論上似乎與資本不關痛癢，但事實上的問題，尚須「財政有辦法」來幫助；在忽視這個財政問題的合作社，還不是一個空洞的組織嗎？我寫這段文字的起因，也是爲農村合作財政問題的幾經教訓所致，由此，把它另立專章，拿來共同討論。

第二節 合作社財政上的聚與散

在合作社整理財富上最重要的問題，便是集合與分配二種。但是合作社財富的集合與財富的分配，始終是處於公平的立場上，和資本的企業財政，是絕然相對的。現在我們試引它財富的集合與分配的事實，可以明

瞭它的手段與資本企業是不同的。

一 財富的集合 就農村合作社資本來源的方式論，是有四種：

A. 社員股金；

B. 借貸資金；

C. 存款；

D. 銀行搭成。

現在我們分別敘述如左：

A. 社員股金 合作社主要資金的收入，以社員股金為最重要；它與資本企業組織的股份金是具同樣的形式，但在其性質上是完全不同的；我們試把公司組織的股份與合作社發行的社股來比較，是可以發現下列五點相反的地方：

1. 股份公司的股份總額是有一定限制的，如在招募時超過原來限制，則須依照原定總額比例分配；合作社的股金總額則沒有形式上的限制。

2. 股份公司股份的認購，是放任股東盡力認購而無限制的，所以往往大股東可以操縱小股東；合作社的社股，是有法律上的限制，每個社員祇准認購若干股。

3. 股份公司的選舉權，是以股金總額的單位爲一權，即每股一權；合作社的選舉權則以社員總數的單位爲一權，即每人爲一權，以人做本位而不是以資本做本位的。

4. 股份公司的股份金額法定是很高，（公司法規定：每股不得少於二十元，但一次全繳者，得以十元爲一股），爲一般農民財力所無力購買者；合作社的股金，每股法定的金額祇有二元（見合作社法），係一般農民財力所能購買者。

5. 股份公司的股票有無記名式的發行；合作社一律全係記名股票。

所以合作社的社金，早就含有公平分配的意義。在合作社募集社股的手續，是分成二種：第一種是認股，在合作社籌備的時候，就要確定社金每股的金額，請參加的社員簽填認股書。認股書是一預測社員可以繳足多少社金的預約書；合作社根據了這認股書所預測的資本，先可以作一個事業的預算。所以社員在簽填認股書的時候，務須自己量力而行；在自身財力上可以實繳多少社金的，不必勉強多認，否則在繳納股金的時候，便要發生無力納繳或繳納不足的問題；那麼勢必對於合作社事前的事業計劃，必然要受相當的影響。

第二種是繳納股金，繳納合作社股金，是分二種繳納的方法：一種是現金繳納，就拿現金來繳付以前所認的股款，是繳納股金的普通原則；一種是財產出資，便是用現金以外的財產，如土地、機器、房屋、生財等類，抵作股金。在財產出資中須注意的問題，就是出資財產應如何評價，方能相等於同值的現金；這種評定的價格，被稱爲

『通常價值』美國農地信用管理局總裁毛根韜曾謂：『對此字（指「通常價值」）之解釋範圍，吾人嘗謂在近年不景氣時期內，忍痛出售之價格，固不能作為通常價值，而與旺時期之高額售價，亦不能視作通常價值，通常價值，係介乎此二種價格之間。』（參看社會經濟月報第一卷第六期一〇六頁，楊惕子譯一九三三年美國農業金融立法一文）由此我們可以明瞭社員出資財產的通常價格，是一種折衷的財產價值。

在社員繳納股金以後，合作社一定要給予社員應享有合作權利的一種憑證，這種憑證，就是股票。凡持合作社股票的社員，即得享受本社的選舉權、利益分配權，以及在本社解散時享有剩餘財產分配權。社員在出社的時候，須經過合作社的同意，才能將股金退還。

B. 借貸資本 合作社的股金，雖然是沒限制的，但在事實上因為社員的貧窮，所能繳納的數量是不足合作事業的週轉；因此不得不依靠借貸的資本來挹注。承借合作事業資金之金融機關，大都是農業銀行及土地銀行，間或以商業為中心的商業銀行，近年來也開始承借。借貸的時期，是分為短期、中期、長期三種如下：

1. 短期借貸資金 關於短期借貸資金的種類，可以分為：一、信用借貸；二、保證借貸；三、抵押借貸；四、票據貼現等四種。這種借款的時期，最長是一年。

a. 信用借貸 完全以農村合作社的信用，向承借之金融機關申請借款；但事實上我國實行信用借款的合作社是沒有，至少須有合法的農業機關，或者殷實的商鋪來做保證人。

b. 保證借貸 保證借貸，是近年我國的農村合作社借貸資金最通行的方法；其借貸的手續，合作社須覓具一位信用殷實的作保證人，或者由殷實的店鋪來擔保合作社還款的責任，然後向農業金融機關申請借款，祇要經過農業金融機關的審查合格，合作社便可借款運用。

c. 抵押借貸 抵押借款是分動產抵押與不動產抵押二類；但是不動產抵押在短期放款中，農業金融機關都不願承做；因為不動產借貸在合作社不能如期清償的時候，承借銀行往往不易將不動產變作現金的。動產抵押，大都是農產品的穀物，在合作社不能如期清償債務的時候，銀行有將動產出賣之權。最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辦理的青苗放款，是動產抵押的一種；不過在方法上是更進一步而已。

d. 票據貼現 票據貼現在合作社借款中，可以分為貼現與再貼現二種：貼現是合作社本社的票據，申請金融機關貼現放款；再貼現是社員的票據向合作社貼現後，合作社為靈活資金運用起見，將貼現接受的社員票據，再申請農業金融機關貼現放款。如農村合作社社員甲，將小麥五十石售與某粉廠，某粉廠當出期一個月某銀行兌付的期票一紙；社員甲持票申請合作社貼現，合作社照章貼現後，再持此票向農業金融機關申請貼現。

2. 中期借貸資金 這種借款的時期，大概最長的是五年；農業銀行這種放款，是專供給合作社改良新式農作之用，如購買機器一部，合作社即以所購買的機器作抵押向農業銀行借款；但是機器仍由合作社使用，合作

社將機器使用後的生息，按年儲存於銀行，經過若干年以後，即將儲存的金額累計，其儲存的總數倘相當於借款的金額，卽以之歸還銀行，機器收歸社有。這種放款在我國尚不多見，但是有一種實物放款，與此似甚相似。

3. 長期借貸資金 長期借貸資金，係一種合作社的創造資本；這種放款在中國是沒有，因為我國現在是沒有承借創造資本的金融機關。如經營一個大規模的農場，它在短時期間決沒有生息的可能，所以這種借款的時期，至少須經過二十年，法國的農業放款，其時期有長至七十五年的。合作社借貸這種資金唯一的抵押品，是社員經營的農田，所以承借這種資金的銀行，又叫做土地銀行。

再有一種類似長期放款的，便是合作社搭股，這種制度在我國亦沒有，但在美國是很發達的。辦法是由合作社向聯邦土地銀行申請借款，經過聯邦土地銀行審查合格後，卽以合作社借款額的百分之五，借給該銀行的股票，其餘百分之九十五，始付現金。此種借貸於合作社與社員都很有益處：第一，可以使農業金融機關逐漸為合作社所管理；第二，可以使合作社社員每個都成為農業金融機關的股東。

C. 存款 存款的方式，約有三種：1、社員現金存款；2、社員票據存款；3、社員票據貼現或放款轉帳的存款。現在分別討論如左：

1. 社員現金存款 社員現金存款，還可以分成五類如左：

a. 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又叫做往來存款，合作社負要求卽付的義務；就社員言，有下列四種便利：一、可

託合作社代收款項，收到後即可存放本人戶下；二、可託合作社代付款項，所付款項即由本人存款項下扣除；三、向合作社申請貼現或貸款時，可以存款爲擔保；四、社員有存款，即可與合作社商議透支。但是這種存款沒有日期的限制，所以合作社在平時，勢必須有相當的準備金以備社員的支付，因此活期存款的利息極低，甚之沒有利息；有些合作社是拒絕此種存款的，因社員祇存極小的數目或祇留極小的餘額，就合作社的成本會計論，於合作社是極不利的，所以有許多辦理活期存款的合作社，非特沒有利息付給，反且社員須付手續費的。

b.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就是社員將現金存入時，與合作社締結支取期限的存款，期限的長短，是由於雙方商定；在沒有到期以前，合作社無須預備支付的準備金，所以合作社可以把存款任意運用。這種存款利息的高下，與支付期限的長短是成正比例。

c. 儲蓄存款 這種存款，是養成社員節儉的一種鼓勵，其特點有四：一、利息較高；二、最大數目有限；三、存款可以從小數目起；四、零存整付，社員可將儲金充足一筆事業費用。

d. 通知存款 這種存款，於合作社很有益處，在社員提取存款的時候，在事前必須先通知合作社準備通知的期限，例如三天、五天、七天，或一個月不等，合作社在接得社員的通知後，即可從從容容的預備了。所以它的利息較活期高，定期低。

e. 特別往來存款 特別往來存款，與活期存款相同，惟社員存放於合作社的餘額，有一最小限定，社員支付不能逾此限定的。

2. 社員票據存款 這種存款，不過社員並不是直接拿現金來存入，而是將同值的票據來代替而已，這類票據，大概是包含支票及其他有價證券，合作社收存此類票據，須請社員在票據背面簽字蓋章，然後先給臨時收據，俟兌到現金，合作社始將兌到的金額收入社員存款帳；如遇退票或發生其他糾葛，合作社是不負責任的。

3. 社員票據貼現或放款轉帳的存款 社員票據貼現轉帳，就是社員先將一種短期票據，申請合作社貼現；但是在社員貼現後，並不是將所貼換到的現金完全取去，而將貼換得到的現金，再存入合作社，轉入社員的存款帳內。社員放款轉帳，與社員票據轉帳是沒有分別，不過貼現轉帳是有支票或其他有價證券為社員擔保；放款轉帳是沒票據的擔保罷了。合作社辦理這種存款，同時一方面又是放款；所以合作社所處的地位，在債權與債務二者之間。

D. 銀行搭成 合作社資金集合的方法，除社員股金、借貸資金、與存款三種以外，更有一種所謂銀行搭成放款的辦法；這種辦法，完全是近年來都市銀行感於現金膨脹的一條出路，最初是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與華洋義賑會在華北、冀、晉、陝、豫五省所辦理的，繼起者，有中國銀行與金城銀行二家，其方法：先是上海銀行與華洋義賑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訂立合同，以二萬元貸放農村；二十一年六月，增至五萬元；二十二年二月復增至十

萬元；同年三月，中國銀行亦以二萬元搭入貸放；四月，金城銀行復加入五萬元搭放；於是所謂銀行搭成者，即由此而產生；其方法：上海、中國、金城三銀行於二十二年十二月與華洋義賑會訂立合同，由上海出資十萬元，中國與金城各出資五萬元，三行互搭資金二十萬元貸放於農村。倘合作社向華洋義賑會申請借款者，該會便按照三行搭款成數，比例攤付。（上海占百分之五十，中國與金城各占百分之二十五）（參看社會經濟月報第一卷第七期

一一五——一六頁吳覺民著我國農村放款制度為廠（五）中國華洋義賑會總會資金來源一段）這種放款，它的利益是：一、可

以集得大量的資金；二、風險分担二種。但是這種辦法，因為在創始期內，還未見怎樣發展，所以搭款的程度，僅是金融機關與金融機關在搭合，假使將來這種制度能夠辦理得發達，那麼金融機關便可與農村的合作社來搭合，成功一種混合的金融制度；在農民祇須繳納少數的現金，便可得到金融機關大量資金的幫助。我們今試研究金融機關與農村的合作社相互搭合的方式，確切是一件極有價值的事情；現在我們假定一個某農村合作社，已經實收社員繳納的股金是一百元，而預算合作社第一期的事業費，至少需要資金五百元；那麼倘照舊式的方法，必須將一百元的股金存入某銀行，再向某銀行申請借款五百元。假使採用搭成放款辦法，則並不如此；必先求一個合作社的股金占到全部事業費的成數，然後按此成數，再向辦理搭成放款銀行申請搭款；它的計算公式如左：

社員繳納股金總數 = 合作社資金搭成數
 合作社事業費總數

那末某合作社的搭成數與銀行搭入數如下：

$$\frac{100}{500} = \frac{1}{5} \text{ 某合作社搭成的成數}$$

$$1 - \frac{1}{5} = \frac{4}{5} \text{ 銀行搭放的成數}$$

假使雙方所出的資金，其計算如下：

$$\frac{100}{500} \times \$500 = \frac{1}{5} \times \$500 = \$100 \text{ 合作社資金}$$

$$\left(1 - \frac{100}{500}\right) \times \$500 = \left(1 - \frac{1}{5}\right) \times \$500 = \frac{4}{5} \times \$500 = \$400 \text{ 銀行搭入的放款成數之金額}$$

照上面的算式看，合作社祇須直接向銀行借資金四百元可矣。但是這種借款，在事實上銀行與合作社必須組織一搭款貸放委員會，以謀共同進行。現值我們農村資金枯窘，都市現金擁積，銀行與合作社能實行此種制度，確是一個極好的復興農村辦法。

二 財富的分配 在合作社財富散的方面，是可分為二大支流：第一支流是資本分配，第二支流是盈益分配；關於第一支流的資本分配，我們這裏因為篇幅有限，不能拿來討論。所以本節所討論的，是關於第二支流的盈益分配。盈益普通稱為盈餘，合作社在每屆會計年度終了的時候，結算一年來所經營的交易，除去各項

開銷所得下來的剩餘，稱爲盈餘，又叫做盈利；假使合作社收入不敷支出，則所得的結果，就是損失，或稱爲虧損。盈餘的種類，可從兩方面來說：一方面是從合作社經營結果所產生的收入，稱爲營業盈餘；一方面合作社並不是直接就經營結果所產生的收入，如機器的出售，土地價格的高漲，熱心社員的捐贈，與其他一切非營業性質所得的收入，總稱爲非營業盈餘，這種非營業盈餘的收入，不能直接去作紅利，分配給社員的。

我們決定合作社的營業盈餘的方法，普通是以資產與負債二方面的相差額來定；資產超過負債，它的超過額便是盈餘，負債超過資產，其相差額便爲虧損。但就事實論，合作社盈餘決定的方法，沒有這樣簡單。因爲合作社全年的總收入減出成本，所得的剩餘祇能稱作毛利，不能算爲純益；那麼在毛利中間，必然是再應當減出一切的開支，資產的估價損失，資本的折舊損失，才能得到純益。所以合作社純益的算式如下：

合作社總收入—成本＝毛利

毛利—(合作社各種用費+付田利息(非社員的))+資產估價損失+資本折舊損失＝純益

純益的分配，是有五項：公積金，社員股息，職員酬勞，社員紅利，公益金等。現在我們把它敘述於下：

A. 公積金 公積金是合作社爲彌補意外的虧損，謀基礎的穩固，用合法的方式，在純益項下截留下來的部分金額，不分配給社員，而留在社中的數目。它的用途與目的，大致不外乎四種：

1. 彌補虧損 合作社歷年營業，倘使積有虧損，當然要在有盈餘的年份內提出彌補，就是以前沒有虧損，

也難保以後不會發生，爲預備彌補未來的虧損計，也應當有公積，以備不時之需。

2. 準備特殊用途 例如將一部分的公積，提作呆帳的準備，則稱爲呆帳公積；提作財產折舊的準備，則稱爲折舊公積；提作他日彌補意外事故損失的準備，則稱爲意外事故公積，或叫做保險公積；提作爲建築的準備，則稱爲建築公積。

3. 擴充業務 這種係提存公積藉以增厚合作社的實力，作爲日後擴充業務的準備。

4. 平均股息 以備移用於合作社盈餘微細或虧損的年度，作平均股息的準備，稱爲股利平均公積。

B. 社員股息 社員參加入社繳納股金後，那麼合作社應當付給社員股金相當的酬報，這種股金的酬報，便叫做股息；合作社股息的利率，通常是以年利計算的，大概至高不得超過一分，在合作社沒有盈餘，或者有盈餘尚未扣出公積金，那麼社員的股息是不能發給的。

C. 職員酬勞 這也是合作社重要盈利分配的一種，因爲合作社的虧損與盈餘，雖然是各方面都有相互的關係的，但其中職員的辦事努力與否，酷實是種重要關係，職員辦事認真，合作社必然是盈餘；職員辦事怠惰，合作社必然是虧損，所以可稱盈餘是果，辦事是因，也非過論。那麼職員酬勞的分配，是含有獎勵與安慰二種意義。

D. 社員紅利 合作社在財富分配與普通企業特殊的地方，是有顯明的二種：一種是社員紅利的分配，這

種紅利分配的方法，並不是把社員認購社金的多寡來作標準，而是把社員「人」的「行為」——如消費合作社的消費量，生產合作社的生產力，信用合作社的交易數——來做本位，所以又可以稱爲消費紅利、購買紅利、生產紅利、交易紅利；社員的量，力數愈大，所得的紅利愈多；在發給這紅利時，是分二種：一種是直接將現金發給，一種是將本社的股票發給；在後一種的社員紅利，大概都是因爲社員在入社的當初，所認的基金未曾繳足，合作社便利用社員的紅利，來抵充該社員沒有充足的股金。這一種發給紅利的方法雖然不同，但是都好像社員向銀行儲蓄一般。

在有一部分農村的消費合作社，他們的經營方針，爲要遷就農民的心理起見，於是將社員紅利當社員購買物品時，即可由社扣除，消費合作社直接將物價跌低。這種舉動在合作社是極不利的，因爲物價減低勢必引起當地商人的競爭，動搖社員的心理，失掉合作社的信用；因此合作社所售的價格，最低限度須與市價平衡，否則引起意外糾紛，是合作社所難於抑止的。所以有一部分農村購買合作社，反且將社中物價增高，使社員的儲蓄寓於消費之中，方法雖好，卻是在我國農村是很難實行的。

再有關於合作社一部分「非社員」的社員紅利，合作社是主張不發給的，因爲要提高入社社員的志趣與地位起見，似乎不得不予以一種特殊的權利，以示鼓勵。但是有種合作社對於「非社員」的社員紅利，主張不以現金發付，而以社中的股票來分配，使他們先做候補的社員，或稱爲「從社員」，以擴展合作社的業務。此種

辦法，以法國爲最多，我國是沒有的。（見王敘文譯消費合作綱要）

五、公益金 合作社財富分配與普通企業不同的第二種特點，便是公益金，這種公益金在普通的企業盈餘中，是所沒有的；因爲普通的企業組織，它的唯一目的，就在營私，在改善私人的經濟組織。合作社的目標，卻是大不相同了，它除改善社員的財富分配以外，並且還負改造社會的責任；所以祇要有益於社會的事業，如教育、衛生、公安、交通、慈善等及其他有關於社會的公益事務，在合作社祇要能力所及，都須盡力來促其成就的，因此，公益金的用途，也都是屬於此項的社會建設。

【本章問題】

- 一 理財的意義是什麼？
- 二 合作社財富的集合是有幾種？
- 三 什麼叫做銀行搭成？
- 四 社員紅利分配的方法是拿什麼做根據的？
- 五 試舉述職員酬勞分配的理由。
- 六 公積金的用途是有幾種？

七 試舉述公益金與公積金的區別。

八 試將合作社財政上的聚與散，列成一系統表。

第八章 合作社立法

我國民間，於作合之事實，早有發見，如民間合會與夥版用品，已屬一種普通的現象，惜以沒有法制的觀念，致無以發展。五四運動以後，合作理論家徐滄水出，始鼓吹經濟革命的文字於銀行週報；但是格於當時的環境，共鳴的仍屬寥寥；民國八年，薛仙舟自德返國，因仿照德國雷佛巽式信用合作社創辦國民合作儲蓄銀行於上海；至此，我國的合作事業，始有一具體的萌芽。民國十年戴季陶草擬產業合作社法六十一條，可稱爲我國合作社立法的嚆矢，不過因爲當時政治關係，沒有能夠通過施行；十二年，北京政府農商部召集第一次全國實業會議，當時曾有呈請政府制定各種農工合作社法律，與請速定產業組合法以維持經濟等決議案；那時候我國的合作事業，正在萌芽的開始時期，而北京政府摧殘民衆運動的勢欲，正復囂張，於此類關於經濟革命的提案，自被束之高閣。十五年，中國國民黨第二次代表大會，正式提議設立農民銀行，與規定農民從事合作事業的辦法；同年十月，中央及各省區代表聯席會議，決議由國民政府協助農民，組織各種農業合作社；十六年國民黨統一全國，中央依據孫中山先生遺教，通令江蘇、浙江、河北、山東、湖南、湖北、江西、廣西等省及上海、南京、天津等特別市

積極推行合作事業，十七年，中央將合作運動規定爲民衆七項運動之一，二十年實業部特制定農村合作社暫行規程，二十一年豫鄂皖三省剿匪總司令部公佈剿匪區內的農村合作條例，二十二年，實業部根據前工商部草擬的消費合作社條例草案，制定爲合作社法的草案，於二十三年的三月一日，由國民政府公佈之；至此，我國的合作社法，方始有完整的產生。

【本章問題】

- 一 我國具體的合作運動的鼻祖是什麼人？
- 二 最初的合作社法是什麼？
- 三 試舉七項運動。
- 四 現行的合作社法是以什麼做根據的？

第九章 合作社各種簿表

第一節 合作社簿記

簿記本來是一個人或一個團體的經濟行爲變動的記載，一經展開，則財產增減變化的狀態，無不畢見。其種類，就記載的方法論，可以分爲單式簿記與複式簿記二種；就各種事業的應用論，又可分爲商業簿記、銀行簿記、工業簿記、農業簿記、鐵路簿記、堆棧簿記、航業簿記、官廳簿記、家計簿記等種類。合作社的簿記，在農村消費與購買方面，似可歸類於商業簿記；在生產、販賣、利用方面，似可歸類於工業簿記；堆棧簿記，與航業簿記；在信用方面，似可歸類於銀行簿記。但是這種包羅萬象的方法，終久是欠妥善的，非特不能使合作社的記載方法不易統一，反且有紊亂整個合作社的會計組織。所以我們從合作社的主體上觀，應當把它歸納成一種；就近年以來合作運動的目的論，合作社簿記，是隸屬於農業簿記一類，較爲適當。但是我們在此地有一個先決問題，就是社員的程度，是否能夠明瞭新式簿記，這是很重要的；因爲農民的程度，是很幼稚的，所以一切設施，均須因陋就簡，否則反而弄巧成拙，一事無成。因此本章所討論的簿記，是暫以單式簿記爲主體；至於複式簿記，因爲它的學理高

深，農民一時不易領悟，所以暫且不講；況且在初期創立的農村合作社，更非複式簿記所可試用的；因為農村合作社在初創的時候，它的規模必然是很狹隘的，實際上沒有適用複式簿記的必要。不過以前我國的舊式記帳法，亦係單式複記的一種，我們爲要使社員日後易於明瞭複式簿記起見，所以現在所講的，仍以新式的單式簿記爲主體。

合作社的帳簿，通常是有日記簿、現金出納簿、總清簿、社股簿、財產簿、進貨簿、售貨簿、借款簿、放款簿、公積金簿等十種。在事實上，每天記載的主要帳簿祇有日記簿、現金出納簿、與總清簿三種。我們現在分別敘述如左：

一 日記簿 日記簿的功用，是供轉入總清帳的預備；在結算的時候，僅就摘要欄內的所載的金額，合記結一總數。因此，它的關要尙輕。

二 總清簿 總清簿是關係合作社會計主體及與他人的貸借；在結帳的時候，必須一一清算其貸借。二方所列的金額，如果貸超過借，便是合作社員有債務；借超過貸，就是合作社處有債權。在清算的時候，先擇貸借二方中結餘金額的較少一方，將所少的金額，用紅筆記入，使貸借互相平均，并在摘要欄內，註明滾結二字。這便是申明這個數目，是合作社處於債權或債務的地位。但是其中資本一項，必須將本屆純利記入後，然後再清算貸借二方中的金額。貸借既相平均後，於是於紅筆所記相反的一方，再以黑筆記載它結餘的金額，并在摘要欄內註明前屆滾結四字。

三 現金出納簿 現金出納簿的設立，是用以表明實存現金的數目，在結算的時候，須以紅筆記載其現存的金額；并在摘要欄內註明本日實存現金六字，使其與收入支出二欄總結的金額相等。

四 進貨簿與售貨簿 進貨簿與售貨簿，是供給買賣上的損益之用；結算時，須就各帳的金額總揭，以明本屆買賣貨款的總數。

帳簿清結之後，可作存貨表、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以明合作社本屆經營損益的總綱領。

一 存貨表 存貨表是合作賣剩物品的估價明示表，它的性質，有類於複式簿記的存品估價表；但是單式簿記的存貨表，祇限於合作社所存的物品，與複式簿記的存品估價表不僅限於商品的不同。

二 損益表 損益表是搜集各帳簿所記載的營業費，及買賣上所生的損益，分別損失與利益來記錄合作社財產的狀況。

三 資產負債表 資產負債表與複式簿記的貸借對照表是沒有異樣的，不過單式簿記的各帳簿，僅記一部分的財產狀況，沒有總括記錄會計的全體，所以資產負債表的編製，須在總清簿搜集各戶的貸借；在現金出納簿上，搜集實存的現金額；在存貨表上，集取現存貨物的估價，分別資產與負債來記錄。假使其資產與負債有差別，其差別的金額，設資產超於負債，就是本屆營業純利的金額；反之，負債超於資產，便是本屆營業純損的金額。

現在我們試舉一個農村合作社記帳的實例來實習，就可以明瞭合作社簿記的格式了。

民國二十三年八月一日，農民黃運東等在本鄉發起組織□□鄉信用購買無限合作社，專以經營購買社員豆餅爲業務，當由發起社員黃運東暫時墊撥二十元，充作籌備用費。（記入現金出納簿）

六日 付各種會議茶點雜費銀三元三角。（記入現金出納簿）

同日 付開辦費用四元九角六分。（記入現金出納簿）

同日 社員李大吉等繳納第一次社股銀二百八十八元，合一百四十四股。（記入日記簿與現金出納簿）

七日 向恆德油廠現購豆餅五百片，每片二角四分，計一百二十元。（記入現金出納簿）

同日 存入農民銀行一百元。（記入日記簿與現金出納簿）

八日 賣與社員李大吉豆餅二百片，每片二角六分，計五十二元；當收社員現金二十元，餘款商請期一星期後清還。（記入日記簿與現金出納簿）

期後清還（記入日記簿與現金出納簿）

十日 本日收社員零賣現款三十九元。（記入現金出納簿）

十一日 借入農民銀行三百元。（記入現金出納簿與日記簿）

十三日 向潤豐油廠現購豆餅一千片，每片二角五分，計二百五十元。（記入現金出納簿）

同日 社員張順清賒賣豆餅一百五十片，每片二角七分，計四十四元零五角，價銀商明期一個月清還。

(記入日記簿)

- 十四日 本日收零賣現金五十四元。(記入現金出納簿)
- 同日 社員李大吉前欠期款三十元,本日收訖。(記入現金出納簿與日記簿)
- 同日 農民銀行借款本日先還現金一百元。(記入現金出納簿與日記簿)
- 廿日 支還發起社員黃運東先墊開辦費二十元。(記入現金出納簿)
- 廿五日 本日收社員零賣現款八十一元。(記入現金出納簿)
- 卅一日 本月份本社幹事員福食六元。(記入現金出納簿)

日 記 簿

民國廿三年八月六日

1.

農村社會合作經濟概論

總頁	摘	要	金 額
1	資本	(貸) 社員李大吉等繳納 第一次股金	288.00
		七 日	
2	農民銀行	(借) 本日存入	100.00
		八 日	
3	社員李大吉	(借) 賣與豆餅二百片 價銀餘除	22.00
		十 一 日	
2	農民銀行	(貸) 本日借入現金	300.00
		十 三 日	
4	社員張順清	(借) 除賣豆餅一百五十片	40.50
		十 四 日	
3	社員李大吉	(貸) 收清前欠除款	30.00
		同 日	
2	農民銀行	(借) 本日先還現金一百元	100.00
			880.50

七六

總 清 簿

資 本

1.

合作社各種簿表

民國廿三年	摘要	日頁	借方	貸方	借或貸	餘額
8	6	收入現金	1		288.00	288.00

農 民 銀 行

2.

民國廿三年	摘要	日頁	借方	貸方	借或貸	餘額
8	7	存入現金	1	100.00		100.00
8	11	借出現金	1		300.00	200.00
8	14	還前借現金一部	1	100.00	借或貸	100.00

七七

總 清 簿

李 大 吉

3.

民 廿三年	國 年	摘 要	日 頁	借 方	貸 方	借 或 貸 借	餘 額
8	8	除賣與豆餅價銀	1	3000			3000
8	14	收清前欠豆餅銀	1		3000		000

農村社會合作經濟概論

張 順 清

4.

民 廿三年	國 年	摘 要	日 頁	借 方	貸 方	借 或 貸 借	餘 額
8	13	除賣與豆餅價銀	1	4050			4050

七八

現金出納簿

1.

合作社各種簿表

民國廿三年	摘要	收入	支出	餘額
8 1	發起人黃運東墊撥籌備費	2000		2000
8 6	付茶點雜費		33	1670
8 6	開辦費		496	1174
8 6	資本原額	28800		29974
8 7	付恆德油廠豆餅五百片價銀		12000	17974
8 7	存入農民銀行		10000	7974
8 8	收李大吉購豆餅二百片先付價銀	2200		10174
8 10	收社員現購豆餅銀	3900		14074
8 11	收農民銀行借款銀	30000		44074
8 12	付潤豐油廠豆餅一千片價銀		25000	19074
8 14	收社員現購豆餅銀	5400		24474
8 14	收清李大吉前欠豆餅款	3000		27474
8 14	付農民銀行借款先還一部		10000	17474
8 20	支還前發起社員黃運東墊撥籌備費		2000	15474
8 25	收社員現購豆餅銀	8100		23574
8 31	付本月份幹事員福食		60	22974
	本日實存金額			22974
		83400	60426	

進 貨 簿

1.

民 國 廿三年	抽	要	金 額
8	7	恆德油廠 現買 豆餅五百片 @\$\$.24	120.00
8	13	潤豐油廠 現買 豆餅一千片 @\$\$.25	250.00
合 計			370.00

農村社會合作經濟概論

八〇

售 貨 簿

1.

合作社各種簿表

	民國廿三年	摘要	金額
8	6	社員李大吉 收到二十二元	
		豆餅二百片 @\$.26	5200
8	10	本日現售 豆餅一百五十片 @\$.26	3900
8	13	社員張順清除賣 豆餅一百五十片 @\$.27	4050
8	14	本日現售 豆餅二百片 @\$.27	5400
8	25	本日現售 豆餅三百片 @\$.27	8100
合 計			26650

總 清 簿

資 本

1.

農村社會合作經濟概論

民 國 廿三年	摘 要	日 頁	借 方	貸 方	借 或 貸	餘 額
8	6	1		28800	貸	28800
8	31			574	貸	29374
8	31		29374			
			29374	29374		
9	1			29374	貸	29374

農 民 銀 行

2.

民 國 廿三年	摘 要	日 頁	借 方	貸 方	借 或 貸	餘 額
8	7	1	10000		借	10000
8	11	1		30000	貸	20000
8	14	1	10000		貸	10000
8	31		10000			
			30000	20000		
9	1			10000	貸	10000

八二

總 清 簿

李 大 吉

3.

合作社各種簿表

民國廿三年		摘要	日頁	借方	貸方	借或貸	餘額
8	8	除賣與豆餅價銀	1	3000		借	3000
8	14	收清前欠豆餅銀	1		3000		000

張 順 清

4.

民國廿三年		摘要	日頁	借方	貸方	借或貸	餘額
8	13	除賣與豆餅價銀	1	4050		借	4050
8	31	滾 結			4050		
				4050	4950		
9	1	前月滾結		4050	4050	借	4050

八三

存 貨 表

民國廿三年八月卅一日

描	要	金	額
恆德豆餅一百五十片	@\$.24		3600
潤豐豆餅三百五十片	@\$.25		8750
合 計			12350

農村社會合作經濟概論

損 益 表

民國廿三年八月卅一日

合作社各種徵表

損 失 之 部		利 益 之 部	
營業費		販賣利益	
開辦費 \$ 4.96		售出貨價 \$ 266.5	
福食 \$ 6		賣剩貨價 \$ 123.5	
茶點雜費 \$ 3.3	14.26	\$ 390	
純利益	574	進貨成本 \$ 370	20.00
合 計		合 計	
	2000		2000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廿三年八月卅一日

資 產 之 部		負 債 之 部	
順張濟	40.50	農民銀行	100.00
除賣貨款		借入現金	
現金	229.74	實收數	288.00
豆餅	123.50	社員股金	
賣剩數		本月純利	574
合 計		合 計	
	393.74		393.74

第二節 記帳的方法

在記帳的時候，務須注意下列諸項：

一 總清簿上的帳位，是分一、年月日欄，是記錄交易的時日；二、摘要欄，是記錄發生貸借關係的原因；三、借方欄與貸方欄，是分別記錄貸借的金額；四、餘額欄，是記錄貸借二方金額的差額以表明現時的實況。

二 帳簿每頁必須依順次序標定頁數。

三 帳簿上的線條，須用紅色，金額左右須劃雙線，其餘的可劃單線；但不論單線與雙線，線條都須劃得細而明。

四 記帳字體的大小，約占每行三分之一，或三分之二。所用的筆，前後務須一律。

五 登記金額的數目字，在單位、十位、千位等，須上下成一直線。

六 金額數字，每間三位，須作一「讀」的符號，單位以下則作點「•」的符號。

七 記帳時如果有錯寫的地方，切不可塗改，祇須在寫錯的字上劃一紅線來註銷，另以黑筆記其改正的文字於上部，並加蓋記帳員的圖章以昭慎重。

八 記錄時如遇有文字脫漏的地方，可於脫漏文字的地方作一「人」的符號，補寫所脫漏的文字於上部，

並加蓋記帳員的圖章。

- 九 記錄時如果有附註文字，應當作一括弧（ ）的符號來統括。
- 十 記帳中的『\$』是代表銀元，『@』是代表數量的單位。
- 十一 帳簿中有空頁或餘行時，應當劃一斜行的紅線以補白，此線稱爲『廢線』。

【本章問題】

- 一 簿記的意義是什麼？
- 二 以合作社具體的立場來論，那末合作社的簿記該當屬於那一類？
- 三 合作社的盈虧在簿記上是拿什麼表示的？
- 四 存貨表與複式簿記的存品估價表相異的是什麼？
- 五 資產負債表與複式簿記的貸借對照表拿什麼來區別？
- 六 試編製一頁農村合作社的資產負債表。

經濟學

貨幣學

趙園坪著 一元五角
本書以歐戰後各國通
貨物價值變化，及
最近各國貨幣、匯兌
貶價之因果爲背景。

現代幣制論

趙園坪著 七角
共十五論題。著者主張我國唯有根本
改革幣制始能自救，在本書內詳細說明
其方法及步驟。

審計學概要

嚴樹森著 三角

農村社會合作經濟論

李寅北著 二角五分

世界集團經濟論

沈鍾靈著 實價四角

中國貧窮問題

柯象峯著 一元二角

鐵路經營學綱要

汪桂馨著 一元二角

孫中山先生經濟學說

趙可任編 七角五分

商情循環概論

陳炳權譯 實價二角

家庭經濟

漆士昌著 七角

中國歷代勸農考

朱希岸著 實價四角

生產教育之理論與實施

江金沙著 三角五分

新生活與國民經濟

劉振東著 一角五分

非常時日本之國防經濟

張白衣譯 實價六角

軍縮戰債賠款三大問題

袁道賢等 實價四角

市場評價之研究

蔣應著 四角五分

浙江之二五減租問題

洪瑞聲著 實價一元

南京市之地價與地價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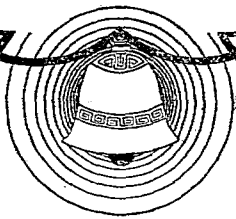
高信著 實價六角

上海市地價研究

張輝著 四角五分

正中書局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三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四月再版

農村社會合作經濟概論

全一冊 實價國幣三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者 李寅北

發行人 吳秉常

印刷所 建華印刷所

香港英皇道六九四號

發行所 正中書局

上海福州路
南京太平路

(246)

3.56



價
0.30 元 2